

龙湖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2年4月

目 录

序 言	5
一、发展基础	6
(一) 发展成绩	6
(二) 存在问题	8
(三) 发展形势	10
二、总体要求	11
(一) 指导思想	14
(二) 基本原则	14
(三) 战略定位	15
(四) 发展目标	16
三、重点产业	19
(一)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19
(二)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43
(三) 创新发展新兴服务业	60
四、空间布局	68
(一) 一核引领	69
(二) 两带提升	69
(三) 多区联动	70
五、重点任务	70
(一) 激发服务业创新活力	70
(二) 引导社会消费再升级	71

(三) 促进服务业重大改革	72
(四) 加强服务业企业培育	74
(五) 深化服务业品牌建设	75
(六) 推进配套设施双强化	76
六、保障措施	76
(一) 加强组织保障	76
(二) 增进政策保障	77
(三) 强化要素保障	77
(四) 落实规划保障	78

序 言

现代服务业是现代化都市经济的重要特征之一，其发展水平是衡量现代经济社会发达程度的重要标志，是扩大内需的“加速器”和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十四五”时期是加速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和充分满足居民消费需求的关键时期，为适应“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内国外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新要求，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跨越式发展必将成为龙湖区筑牢底部经济基础、提升产业竞争力、加快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以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抓手。

“十四五”时期是龙湖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及省赋予汕头市的新定位新目标新任务¹，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高质量核心城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进一步发展和壮大服务业特别是现代服务业，不断巩固提升服务经济的质量和水平，是推进汕头建设“一枢纽、四高地、两中心”²，助力龙湖打造粤东高端服务业核心聚集区和主阵地的重要支撑。

按照省和汕头市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总体要求，依据《汕头市龙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本规划作为龙湖区“十四五”时期的一项重要专项规划，是指导龙湖区在“十四五”期间乃至更长时间一个时期服务业发展的行动纲领，规划期为 2021 至 2025 年。

¹ “新定位新目标新任务”既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活力特区、省域副中心城市和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

² “一枢纽”即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四高地”即区域教育高地、区域医疗高地、区域文化高地、区域商贸高地；“两中心”即区域创新中心、区域金融服务中心。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龙湖区围绕打造“宜居宜业、富有活力、彰显魅力的粤东城市核心区”，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成为全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和主要动力，为“十四五”时期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一）发展成绩

1.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区服务业总量规模不断扩大，产业占比持续提升，成为推动龙湖经济发展的主引擎。全区服务业实现较快增长，由2016年的253.80亿元增加至2020年的344.04亿元，年均增长7.8%，高于同期GDP年均增速约0.2个百分点。服务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01.57亿元，同比增长35.0%，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43.0%。

2.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十三五”期间，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产业结构由2015年的1.9:37.5:60.7调整到2020年的1.34:37.18:61.48，现代服务业在服务业中的比重不断提升。粤东核心商区的辐射带动能力日益凸显，苏宁、太安堂、联泰、雅士利等一批企业总部或区域总部建成落地，引进中国五矿、华润等一批央企和苏宁、国美等著名民企。传统物流业逐渐向供应链管理、电商物流转型升级，文化与科技、旅游、商贸有效融合，高端化特征初步显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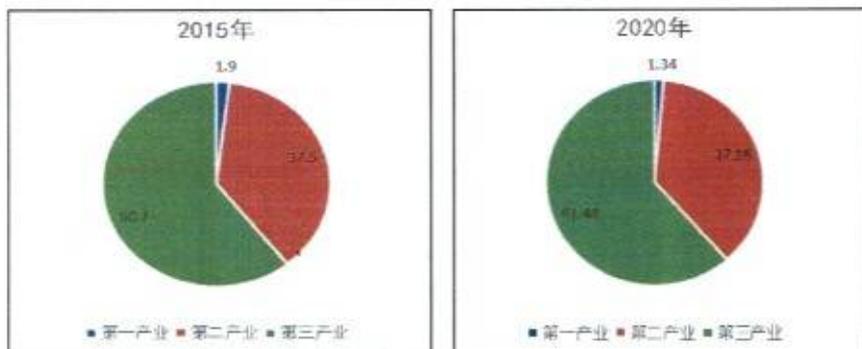


图2 三次产业结构变化图

3.集聚水平显著提高。“十三五”以来，全面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服务业载体建设成效明显，形成了“三带两区三圈两城”³的空间发展格局。重点打造了商贸经济圈、产城经济圈、高铁经济圈等三大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的服务业集聚区，引领粤东地区服务业集聚发展。依托华侨试验区，大力推进了东海岸新城和珠港新城的建设，进一步引领城市核心区更加宜居宜业、富有活力、彰显魅力。

4.平台建设成效突出。“十三五”以来，创新主体不断增强，2020年底，全区共有140家企业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约占全市的21.6%，是2015年全区高企总数的4.1倍，高企工业企业中规上企业占比从2016年的48.9%上升到2020年的66.4%。“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专业园区”孵化链条逐步形成，“龙湖制造”向“龙湖智造”进一步跃升，推进企业加快数字赋能和5G应

³ “三带两区三圈两城”是“十三五”期间龙湖提出的服务业发展空间布局。“三带”是指滨海开放发展带、乡村生态旅游带以及一河两岸发展带；“两区”是指龙湖区全境以新津河为界被分为两部分，西部为主城区，东部为城市拓展区，分别为服务业发展核心区和拓展区；“三圈”是指商贸经济圈、产城经济圈以及高铁经济圈是；“两城”是推进建设东海岸新城和珠港新城。

用。创新平台成效突出，设立龙湖区化学化工实验室、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龙湖中心、广东工业大学协同创新研究院等研究机构，建成龙湖科创中心、潮人创客、潮创智谷、汕头工业设计城、五维创意园等一批创新孵化载体，搭建“汕头市人才驿站龙湖分站”“龙湖区高端人才俱乐部”“省级大数据创业创新孵化园”等发展平台，在全市率先搭建新经济数据中心并规划建设新经济产业园，龙湖区潮创智谷获批省大数据创业创新孵化园。率先在粤东开展“院士专家龙湖行”“企业技术创新方法培训活动”。“十三五”以来，全区共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1 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27 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41 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55 家，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接近 41%。

5.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化，“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和网上办事大厅办事效率得到提升，龙湖区 24 小时自助办事厅高标准建设完成。“互联网+”政务有序推进，实施政务服务“1124”模式。商事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实现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和全程电子化登记。“数字政府”改革持续发力，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水平，加大“粤省事”“粤商通”“粤康码”“粤政易”等移动服务推广应用。推进试点“数字财政”改革，顺利完成省财政厅交办的试点任务。政府服务“加一”和综合成本“减一”的营商优势逐步显现，加快形成了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

（二）存在问题

“十三五”时期是我区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阶段，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服务业发展在规模能级、区域协调、支撑体系、对外拓展等方面尚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

1.服务业占 GDP 比重整体水平不强，发展能级有待提升。

龙湖人均 GDP 已达到 89174 元，服务业占 GDP 比重仅为 61.48%，与国内其他特区中心城区存在较大差距。生产性服务业在服务业中的主导地位有待进一步加强，生活性服务业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尚需进一步提高，新兴服务业行业市场竞争力仍待进一步增强。科技服务、商务服务、创意设计等附加值高、技术知识密集型的新兴服务业发展虽然较快，但规模依旧偏小，发展不够充分，新的增长点尚未稳固形成。

2.服务业发展水平差异较大，内部结构和区域布局有待优化。

从服务业内部结构看，龙湖区批发和零售、商贸、金融、交通、住宿餐饮等传统服务业仍占据主导地位，其发展依然沿袭传统交易模式，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较慢，对服务业增长的拉动减弱。从整个区域发展来看，新津河以西为服务业核心区，已形成具有资源配置功能的服务经济体系，集聚效应明显、对外辐射能力显著。新津河以东为服务业拓展区，服务业发展层级较低，缺乏支柱性的服务行业和企业主体，对周边地区的服务支撑作用有待提升。

3.产业服务水平不高，支撑服务业发展的基础环境有待完善。

尚未建立全区统一的促进服务业发展领导机制，服务业个别领域尚存在部门、行业垄断，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的引领指导和

监管作用尚未充分体现。知识产权保护、征信体系、标准认证体系、统计监测体系等方面建设相对滞后，服务业专业人才储备相对不足，服务业人才队伍建设跟不上发展的需要，针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的相关配套措施亟需进一步跟进。

4.产业国内外竞争力不强，对外辐射服务能力有待增强。服务贸易水平不高，规模较小，且仍以运输、旅游等传统类型为主，高附加值新兴贸易领域占比不高。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服务业市场主体仍然较少，国际品牌优势尚未完全确立，面向全球的服务网络尚未形成，与业内的一流跨国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教育、文化、医疗、商贸等“四高地”建设步伐，与群众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十四五”时期，龙湖区服务业发展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阶段性发展的特征，因势利导，顺势而为，迎难而上，把服务业打造成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三）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龙湖区服务业转型跨越、提质增效的关键期，必须认清发展新形势、凝聚发展新共识、厚植发展新优势、培育发展新动力。

1.从国际环境来看，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推动下，全球服务业呈现新的发展趋势。一是服务业进入服务数字化新时代。科技创新推动服务业加快转型升级，新一代信息、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不断突破和广泛应用，服务内容、业态和商业模式

创新加速发展，服务业转型升级正在推动新一轮产业变革和消费革命，个性化、体验式、互动式等服务消费蓬勃兴起。二是制造业服务化及产业融合发展态势明显。互联网、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加速了制造服务化进程，全球制造业呈现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的转变趋势，将推动研发设计、系统集成、融资租赁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发展。三是投资贸易全球化成为新的时代特征。服务业成为国际产业投资热点，国际经贸新规则制定的焦点逐渐转向服务领域，多边和区域性投资贸易谈判正致力于推动服务贸易和跨境投资的自由化、便利化。信息技术推动服务的可贸易化，全球贸易逐步向服务内容延伸，服务贸易逐步成为发展新热点。四是新冠疫情催生服务业发展新模式新业态。在疫情中也兴起和壮大了一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包括在线消费、无人配送、免费应用、医疗健康、共享业态等在内的新经济展现出强大的潜力。

2.从国内环境来看，我国服务业规模日益壮大，发展环境日趋优化，加快迈向服务经济新时代。一是国家激发内需潜力释放新领域。伴随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将会被进一步激发，消费类型正快速从温饱型、小康型向多层次、多样化、品质化、品牌化的美好生活型升级。健康医疗、教育培训、文化旅游、演艺娱乐、体育运动等服务业领域将进入市场扩容期和品质提升期。二是省委省政府对汕头作出“省域副中心城市”的发展定位和要求为汕头发展指明方向，也为汕头在更大范围、更深层

次配置资源，提升产业竞争力和对外辐射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三是服务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日趋完善。近年来国家、省和市密集出台了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健康服务业、科技服务业、服务贸易、消费体制机制改革、服务业创新发展等政策文件，致力于降低服务业税负，积极推动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

3.从省内环境来看，全省各地区服务业迎来全面升级的重要机遇期。一是全省构建“一核一带一区”新格局带来新机遇。《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加快汕头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支持汕头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经济特区，加快构建以创新驱动为核心的现代化经济体系。省委把汕头作为推动沿海经济带东翼地区发展的主阵地，进一步打造东翼区域性创新中心、教育中心、医疗中心、商贸服务中心，这为汕头及各区（县）高水平发展现代服务业创造了机遇窗口。二是服务业迎来全面升级的重要机遇期。“十四五”期间，全省将全面深化改革、全方位对外开放和全面依法治国正释放服务业发展新动力和新活力，省内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和消费升级为服务业发展提供了巨大需求潜力，极大地拓展了服务业发展广度和深度。

4.从汕头市内来看，多项区域发展和对外开放战略在汕头叠加，服务业迎来了最有利的发展机遇期。一是汕头市明确围绕“努力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的发展部署为汕头服务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有利于更好发挥改革开放重要窗口和试验平台

作用，为全市服务业扩大对外开放、加快区域创新中心建设、加快金融资源集聚发展等方面指明了发展方向。二是做好新时代“侨”文章，打造和美侨乡带来的优势。鼓励华侨华人到汕头投资，加快开展惠侨聚侨政策探索创新，有利于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担当联侨枢纽，繁荣海内外华侨文化交流，挖掘侨乡资源，振兴潮侨文化旅游。三是打造区域“四大高地”带来新契机。市委市政府提出以加快打造区域教育、医疗、文化、商贸“四大高地”，来贯彻落实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省域副中心城市的发展目标，教育、医疗、文化、商贸“四大高地”作为提升城市发展能级的着力点和突破点，有利于推动中心城市综合功能全面跃升。四是全力以赴推进“1146”工程和举办亚青会释放新活力。市委“1146”工程是全市“十四五”时期的重要行动纲领，提出发展金融、物流、电商、5G等产业，打造千亿元级现代服务业产业集群，同时将抓好第三届亚青会举办契机，打造百亿元级文旅产业集群和全国旅游目的地，为未来龙湖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契机和设施基础。

同时，“十四五”时期龙湖区服务业发展也面临新的挑战。一是服务供给体系质量亟待进一步提升，高端化专业化的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明显滞后，高品质多样化的生活性服务业供给不足，服务贸易占整体贸易比重仍偏低，在国际价值链的地位有待提升。二是高能级服务业平台数量不足，多数服务业平台仍集中于传统领域，软件和信息、科技研发、总部经济等新兴服务业平台占比偏低。三是制约服务业发展的体制性障碍依然存在。服务业市场

化程度和对外开放程度均较低，民营服务业发展相对缓慢，行业和部门条块分割，发展的深层次矛盾日益显现。为此，必须保持清醒认识，把握战略机遇期的深刻变化，有效地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更好推动龙湖区服务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把经济特区建设成为改革开放的重要窗口、试验平台、开拓者、实干家的重要指示，以及李希书记要求汕头建设成为名副其实的省域副中心城市的重要批示，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主动适应以服务经济为主导的经济发展需求，加快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战略决策部署，抓好“双区”建设机遇，围绕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按照市场化、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为方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精细化方向拓展，积极培育发展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打造龙湖经济增长新引擎，为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高质量核心城区”提供强大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优化供给。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多更好满足多层次多样化服务需求，不断增强龙湖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优先补足基本公共服务短板，着力增

强非基本公共服务市场化供给能力，实现服务付费可得、价格合理、优质安全，以高质量的服务供给催生新的服务需求。

——坚持科技引领，创新发展。始终把创新作为坚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深化数字技术、互联网技术、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加速推动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以创新为引领的现代服务业竞争新优势。

——坚持高端引领，集聚发展。顺应产业转型升级新趋势，聚焦现代服务业的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推动现代服务业向产业链价值高端延伸。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企业服务业中的主导地位，引导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坚持跨界融合，协同发展。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新型工业化、信息化深度融合发展，加速互联网等技术在服务业领域的深度应用。推动服务业态之间协同创新、渗透融合、包容聚合，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形成有利于打造龙湖核心竞争力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模式。

——坚持对外合作，开放发展。推进现代服务业在更高层次、更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深度融入“双区”建设，促进高端服务业和新兴服务业参与区域合作和国际合作，形成区域统筹、分工合理、特色突出、竞争有序、协同联动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格局，最大限度激发发展活力和潜力。

（三）战略定位

1.汕头区域“四个高地”引领示范区。提升省域副中心城市核心城区发展能级，打造教育高地、医疗高地、文化高地、商贸高地，加快发展高端和新兴服务业领域，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领军企业，形成一批信誉度高、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服务品牌，建设特色鲜明、业态高端、能级突出、功能集成的服务业“四个高地”示范区。

2.粤东区域创新中心和金融服务中心样板区。推动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新兴产业孵化壮大，打造区域创新中心和区域金融服务中心。加快规划布局重大科研平台，加强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发展研究开发、创业孵化、知识产权、检验检测等服务。持续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发展总部金融、供应链金融、融资租赁等服务。

3.省内新经济新业态产业发展新高地。发展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为基础的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培育新经济核心竞争力。大力发展信息产业、优化发展数字经济、繁荣发展夜间经济、加快培育网红经济、着力发展共享经济，抢占产业高附加值、高层次产业领域。推进5G、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服务业领域全面融合应用，促进服务业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加速涌现。

（四）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龙湖区服务业发展总体目标是全面实现服务业总量明显提升、结构持续优化、集聚效益显著提升、产业布局更加合理、政策更加完善，进一步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发

展优势，成为推动省域副中心城市高质量核心城区质量型增长的重要驱动力。

——**壮大总量，提升比重。**服务业总量占比继续扩大，“三二一”产业结构得到巩固夯实，服务业对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到“十四五”期末，龙湖区服务业增加值突破 505.50 亿元，实现服务业增加值比 2020 年“翻一番”，年均增长达到 8%，维持在汕头前列，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65%。

——**优化结构，提高质量。**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进一步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化和多样化进一步升级，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商务会展、科技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整体比重逐年提升，现代商贸、教育培训、健康医疗、文化服务的“四大高地”生活性服务业成为新的增长点，新业态新模式快速成长。到 2025 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60%，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提高到 40%，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8% 以上。

——**提高集聚，均衡布局。**加大服务业集聚平台建设力度，推动服务业集聚区提档升级。内海湾和龙湖中心城区核心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建成一批综合性服务中心和专业化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形成龙湖高端服务业聚集区。到 2025 年，龙湖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达到一定数量，建成 1 个城市级核心商圈，1-2 个片区级商圈及特色商圈。

——**培育龙头，打造品牌。**依托重点发展的服务业集聚区，

发挥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现代化物流枢纽城市作用，抓住机遇，打造一批综合竞争力强、带动作用突出的龙头企业。壮大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数量，重点培育一批具有省内外竞争力、引领产业发展的服务业领军企业。到 2025 年，规上服务业企业达到 200 家左右，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达到 600 家。

——**拓宽就业，增强贡献。**统筹兼顾产业发展与就业增长的关系，提升现代服务业人才队伍总体数量和质量，推动经济发展扩大就业供给。2025 年，实现服务业从业人员总数达到 5000 人，占全社会服务业从业人员比重保持在 70%左右。服务业对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的贡献显著增强，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占比增加到 5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50 亿元，年均增长 8%-10%左右。

专栏 1 “十四五”现代服务业主要发展目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产业规模	1	服务业增加值	亿元	344.04	505.50
	2	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	>7	8
	3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61.48	65
	4	金融业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	12
结构优化	5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	亿元	—	300
	6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	60
	7	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	40
	8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	—	8
	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	450
市	10	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数量	个	—	(200)

场 主 体	11	新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数量	个	—	(600)
	12	城市级以上核心商圈	个	—	1
	13	片区级商圈及特色商圈	个	—	1-2
就 业 带 动	14	新增服务业从业人员总数	人	—	(5000)
	15	现代服务业从业人员占全社会从业人员比重	%	>60	70左右
	1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5	2.4

注：〔 〕 内为 5 年累计数。

三、重点产业

以经济高质量发展需求为导向，以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为动力，突出重点行业与新兴业态，坚持生产性服务业与生活性服务业并重，重点发展金融服务、现代物流、科技服务、信息服务、商务会展、电子商务、节能环保 7 大生产性服务业和现代商贸、教育培训、健康医疗、文化服务、体育服务、旅游休闲 6 大生活性服务，加快构建“7+6”重点发展服务业产业体系。全面提升我区服务业发展综合竞争力，抢占粤东现代服务业发展新高点。

（一）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构建高效的生产性服务业体系，优化发展金融、物流、商务服务、创意设计、会展服务、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集中力量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做大做强。

1.金融服务

（1）发展思路

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效能为目标，重点发展高效安

全、绿色普惠、开放创新的现代金融服务业。继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融资结构和金融机构体系、市场体系、产品体系，提升金融服务业开放水平，进一步优化金融生态环境。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技术，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构建更加高效便捷的金融新业态。

（2）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进一步提升，打造成为粤东区域金融服务中心，现代金融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12% 以上。金融领域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产业资本、金融资本高度集聚，建成粤东区域性金融中心。

（3）发展重点

——**传统金融**。壮大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私募、基金、担保等机构，促进小额贷款公司稳健发展。做优做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推动银行业务创新，深化保险资金运用，支持银行业、证券期货业、保险业等现有金融机构混合经营，重点打造地方金融控股集团。加快引入和培育与现代金融业发展相适应的专业化金融中介服务机构，引进会计、审计、法律、资产评估、资信评级、证券咨询、理财服务、保险经纪、保险代理等中介组织。启动与深圳金融合作，支撑深圳的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在龙湖设立分支机构及后台后援总部，开展全方位的金融业务。

——**新兴金融**。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科技金融、区块链金融、供应链金融、消费金融、绿色金融等新业态。积极开展科技

保险、科技担保、知识产权质押、专利许可收益证券化、融资租赁业务等服务，探索投贷结合的融资模式和融资担保基金补偿机制，建立适应创新链需求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协同支持华侨试验区成为跨境人民币和资本项下金融创新的试点区域，鼓励发展风投、创投、股权投资等现代金融投资机构。培育发展绿色金融，鼓励金融机构结合海洋经济发展，创设发行蓝色债券等直接融资方式。

——**跨境金融**。争取与华侨试验区享有同等跨境金融优惠政策，支持“华侨板”扩展金融服务内容，鼓励“侨金所”创新金融资产交易模式。力争在华侨试验区试行粤港澳大湾区“金融 30 条”政策，探索开展跨境人民币和资本项下业务创新试点，重点发展跨境人民币金融、跨境资本市场服务、跨境保险及金融科技等产业，支持华侨财富管理、跨境供应链金融和贸易融资跨境转让等创新业务落地发展。

——**普惠金融**。抓好汕头建设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契机，统筹推进龙湖普惠性科技金融试点。面向小微、涉农、扶贫等重点领域，实现增量、扩面、降本、控险平衡发展。推进中小企业融资平台、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健全信息归集整合、开发共享机制，综合运用金融科技手段为小微企业提供便捷低成本贷款、融资担保服务。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扩大为小微、涉农、扶贫提供融资担保业务的规模。发挥移动互联网泛在优势，积极推动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拓展金融在衣食住行、医疗教育、电子商务等方面的应用场景，提升公共服务便利化水平。

(4) 发展举措

提高金融服务实体效能。有效对接银企互信合作，推动银行融资降门槛、减成本宽覆盖，建立重点企业名单制度和银企融资实时对接平台，加快对战略性新兴产业、传统优势产业等领域的中长期信贷资金支持，夯实金融基础设施配套。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支持发展“云税贷”“云集资”等绿色数字金融服务。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逐步压缩退出“僵尸企业”贷款，把无效、低效占用的信贷资源腾出来，支持需要发展的领域。加快与华侨试验区东海岸新城高端金融服务集聚区协同对接，开展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合作，完善区域性金融体系，大力推进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

大力支持实施“引金入汕”。吸引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管理、创投企业等在汕头设立区域总部或分支机构、拓展业务，完善金融机构类别、金融服务和产品供给。更大力度促进吸引粤港澳特色金融服务机构、金融中介机构来龙湖兴业发展，探索建设龙湖与粤港澳大湾区金融交流体系和合作平台。鼓励金融区域交流合作，加强金融风险防范体系建设，大力推动融资租赁发展。

发展壮大金融机构。发挥大型银行头雁效应，通过改进内部激励约束机制，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推动股份制银行实现差异化经营，明确市场定位。城商行、农商行、农信社立足于龙湖，服务域内小微企业。健全城乡协同的金融服务体系，支持金融机构合理布局县域基层网点。优化调整融资结构，扩大直接融资，增加对民营企业债券的投资，拓宽保险资金、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

范围。

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快推广应用中小微企业线上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畅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线上渠道。大力推动投贷联动试点，积极发展直接融资、融资租赁、知识产权质押等业务，扩大金融创新产品规模。鼓励科技金融产品创新，支持保险机构开发科技保险新产品，支持商业银行设立全资控股的投资管理公司。

专栏 2 金融服务“十四五”重点建设项目

东海岸新城高端金融服务集聚区。支持组建全牌照的华侨金融控股集团，建设汕头中央金融区（CFD）、全球华侨财富管理中心。

龙湖普惠性科技金融试点。启动与深圳金融合作，支撑深圳的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在龙湖设立分支机构及后台后援总部，开展全方位的金融业务。

2. 现代物流

（1）发展思路

支持粤东物流产业园与粤港澳大湾区物流合作发展，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建设汕潮揭都市圈物流枢纽基地。培育发展物流新业态，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北斗导航和地理信息系统等现代信息技术和交通运输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加快建设供应链管理平台，大力推广供应链管理，打造粤东物流枢纽城市。

（2）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物流规模和效益持续提升，物流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形成一批具有综合竞争力的大型综合物流企业集团和物流服务品牌，建设成为商贸服务型区域物流枢纽。到 2025 年，基本建立以龙湖粤东物流新城为支撑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交通

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年均增速 10%以上。

(3) 发展重点

——综合立体物流。依托汕头高铁站，高质量打造高铁枢纽经济圈，全面推进公铁港联运发展。以高铁枢纽客运站建设为契机，谋划整合铁路、城际和轻轨等交通资源，打造汕头综合立体交通新门户中心。按照中央站标准配套酒店宾馆、会议中心、商务楼、餐饮以及相关休闲娱乐业态，打造集交通、商业、办公、娱乐和旅游集散等功能为一体的物流枢纽经济圈。将汕头站建设成为沿海高铁与汕潮揭多条城际轨道交汇的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依托沿海高铁线网通道，串联汕头中心区与潮阳、潮南、澄海城区，进一步连接汕头湾港铁枢纽，强化与广澳港区、高铁潮汕站、揭阳潮汕机场等对接，加快融入汕潮揭临港空铁经济合作区。

——冷链物流。以冷链物流为重点，做强农产品加工流通业，打造“龙湖区智慧冷链物流”项目。培育集贸易、储运、加工、分拨、配送等于一体的冷链物流产业综合集聚区，增强对外辐射能力，打造成汕头冷链物流中心。加快建设农产品、食品、药品冷链物流体系，完善流通型冷库、立体库等冷链物流设施，提高冷链设施供给质量。加强农产品产地冷链物流体系建设，鼓励企业利用产地现有常温仓储设施改造或就近新建产后预冷、加工、冷藏、分级包装、配送、追溯等冷链物流，推进市场流通体系与储运加工布局有机衔接。鼓励企业建设面向城市消费的低温加工处理中心，开展冷链共同配送、“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

食材冷链配送”等新模式。鼓励发展第三方冷链物流全程监控平台，加强全程温度记录和信息追溯。

——**制造业物流**。围绕做强现代机械装备产业，面向产业转型升级的需求，鼓励发展精密模具、高精度数控机床、工作母机等产业，培育具备综合服务能力的第三方物流企业。鼓励传统运输、仓储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服务，建设供应链管理平台，为制造业提供供应链计划、采购物流、入厂物流、交付物流、回收物流、供应链金融以及信息追溯等集成服务。推动传统制造业企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准时化采购、精益物流、零库存管理、循环取货等先进物流管理技术进行转型升级。

——**农村物流**。落实汕头市农村物流布局规划，构建以县级农村物流中心、乡镇农村物流综合服务站、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为支撑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布局。优化农村快递资源配置，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强化路网衔接，畅通农村客运和农村物流公路网络，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到 2025 年建设至少设 1 个县级农村物流流通中心，街道至少设立 1 个农村物流综合服务站，行政村配套建设 1 个农村物流服务点。

——**智能化物流**。推进物流智慧化建设，加强数字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货、车、场等物流要素数字化，支持物流产业园和仓储设施智慧化升级。加快智慧物流发展，鼓励物流企业、仓储设施、园区运用物联网、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术，加快数字化终端设备普及，实现物流信息采集标准化、处理电子化、交互自动化。开展网络货运试点工作，探索

发展无人机、无人车配送、共享集装箱等新模式。

(4) 发展举措

完善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外连通”和“内循环”，推进高速公路、轨道交通、公交系统、农村公路、通用机场建设，打造畅通内外的交通运输网络体系。大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外联通”，推进加快汕汕铁路建设，完善汕头及粤东地区通往大湾区的高速公路网。架构对接潮州市区的城市道路网络，加快潮汕大桥建设，推进与潮州全面衔接。畅通全区区域交通“内循环”，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畅通农村客运和农村物流公路网络，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加快推进城市共同配送体系建设，推动城市配送车辆统一标识管理，鼓励采用低能耗、低排放的运输工具和节能型仓储设施。加快建立龙湖智能交通平台，推进智能交通应用。

培育发展物流新业态。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北斗导航和地理信息系统等现代信息技术和交通运输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重点发展冷链物流、快递物流、供应链管理，大力发展分拨管理、空箱集管、货单质押、代收货款等物流新业务。引导企业剥离物流业务，培育发展专业化、精细化第三方、第四方物流。推广企业零库存管理等现代企业管理模式。推进物流智慧化建设，大力发展“互联网+城乡配送”“互联网+供应链管理”“物联网+全程监管”等智能物流配送方式。大力推广供应链管理，加快建设供应链管理平台，为制造企业提供供应链计划、供应链物流、供应链金融、供应链电子商务以及信息追溯等集成服务。

加强城乡配送网络建设。鼓励城乡配送企业通过加盟、自建等方式，改造、整合农村客运站、村邮站、交管站、城乡连锁超市、粮食收购站、农资配送店等现有资源，加速完善农村物流节点布局，打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入村”双向流通渠道。鼓励城乡配送企业依托自身网络优势，配套发展流通加工、商品检验、信息服务、农产品代销等增值服务体系。完善生鲜农产品及食品全程冷链物流体系，加快农产品产地“最先一公里”预冷、保鲜和“最后一公里”的低温加工配送设施建设。

推动物流企业发展壮大。鼓励物流企业以联盟、兼并、收购等方式做大做强。鼓励从事相同或相似的物流专线、仓储企业抱团发展，避免行业过度竞争。进一步推进物流行业协会等物流联盟建设。鼓励物流企业在合作机制、利益分配、统一标准等方面开展尝试创新，有效解决联盟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利益分配不均、标准不完善等问题。鼓励发展集装箱、厢式、冷藏、散装、液罐、城市配送等专用物流车辆，重点提升本地运输车辆大型化、专业化水平，发展形成长途货运车辆大型化、短途及集散货运车辆灵活化的格局。鼓励制造企业与物流企业之间建立起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长期战略伙伴关系，促进物流服务由传统的运输、仓储环节向一体化供应链管理方延伸。

3.科技服务

(1) 发展思路

以龙湖省级高新区为依托，重点发展科技金融服务、技术转移（成果转化）服务、科技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检验检测

服务五项服务，构建完善科技服务体系，依托新津、外砂等街道现有包装印刷产业集群和骨干企业，着力构建专业镇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推进专业镇科技服务体系的建设。

（2）发展目标

加快构建覆盖科技创新链条、产品生产全周期的科技创新和创业创新服务体系，打造区域创新中心。到 2025 年，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超 150 家，力争达到 180 家，力争研究与开发（R&D）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GDP）的比重达 2% 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 25% 以上。

（3）发展重点

——**科技金融服务**。提升财政金融支撑能力，落实将科技服务业企业纳入高新技术企业范围等税收优惠政策，出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加快众创空间发展等扶持政策。支持引导创投资本更多地投向种子期或初创期科技型小微企业，打造风投创投粤东区域中心。联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建优质科技企业上市协调工作机制，探索建立科技企业上市后备数据库。支持金融机构积极稳妥开展并购贷款业务，提高对创业企业兼并重组的金融服务水平。加快引进培育创业投资和天使投资机构。

——**技术转移（成果转化）服务**。健全技术市场交易体系，支持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围绕主导产业建设科技成果储备库和需求库，开展技术转移服务应用示范工程。支持高校独立或联合企业建设一批专业性强的技术转移中心，提供技术转移和转化服务以及中试和技术熟化等集成服务。支持从事技术交易、技术评估、

技术投融资等活动的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发展，完善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到 2025 年，力争每万人发明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达到 4.23 件和 1.12 件以上。

——**科技咨询服务**。支持发展战略咨询、管理咨询、工程咨询、信息咨询等专业化服务，积极培育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管理外包等新业态。加快引进培育一批科技咨询服务企业和机构，提供技术合同认定登记、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咨询、科技查新和论文收引检索以及项目评审等第三方科技服务。

——**知识产权服务**。重点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专利、商标、版权、著作权、软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代理、转让、登记、鉴定、评估、认证、咨询、检索等服务。鼓励科技咨询机构开展数据存储、分析、挖掘和可视化技术研究，加强行业数据库、知识库建设。加快发展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等基础服务，大力发展知识产权评估、价值分析、交易、转化、投融资、运营、托管、商用化、咨询等高附加值服务。

——**检验检测服务**。支持专业检验检测服务机构和企业，发展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技术研发和应用，提升检验检测基础技术能力和快速服务能力、环境计量认证水平。重点搭建一批融合检验检测、分析试验、标准研制、技术研发、培训咨询功能的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鼓励和推动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与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联建共用，最大限度地发挥资源的综合效益。

(4) 发展举措

加快提升科技研发能力。充分发挥龙湖区位优势，依托华侨试验区和省级高新区产业优势，着力增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能力。重点围绕健康医药、高端电子信息、现代机械制造等产业领域，鼓励龙头企业、高技术企业和高校及科研机构开展深度合作。鼓励大型骨干企业牵头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组建企业、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共同参与的共性技术研发基地。推动深圳大学、南方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与汕头大学（东校区）共建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加快提升和扩大现有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省级重点实验室等高端创新资源的服务能力和影响力，促进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建立健全科技孵化育成体系。优化科技企业孵化器布局，推动龙湖科创中心、潮创智谷、潮人创客、工业设计城等区内孵化器、众创空间提升发展水平，加强推动新经济与制造业的衔接和科技成果转化。推进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引导企业上云上平台，加快发展工业软件，培育工业互联网应用创新生态。加快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的孵化链条，推动孵化载体实现全覆盖。重点支持龙湖科创中心创新孵化载体建设，争取创建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载体。支持龙湖省级高新区建立加速器，为应用研究和产业技术研究成果提供研究基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企业。依托省级高新区，继续扶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以优质高新技术企业带动高新技术产业蓬勃发展，积极培育产业龙头企业，增强企业整体自主创新能力。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等发达地区即将孵化成功、寻求落地的小微科技、

创新型企业，引导高新技术企业落户龙湖。支持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认证、创业孵化、技术转移、知识产权服务等领域的服务机构培育和发展，提升区域科技创新服务能力。完善高新技术企业政策扶持机制，在科技资金、科研人才、金融财税、激励政策等方面加大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力度，培育一批具有核心技术的龙头骨干企业和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支持建立面向企业的公共技术服务机构、科技政策咨询机构，推进华南技术转移中心粤东分中心建设。

4.信息服务

(1) 发展思路

加快融入广东省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推进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打造产业数字化服务集聚区。以创新与融合为动力，加强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融合，推动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应用。加速推进“智慧龙湖”建设和大数据资源开放共享，推动信息和互联网技术在产业、商务、政务、民生、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领域的广泛应用。

(2) 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力争建成粤东信息服务集聚区，区块链、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形成区域影响力，基本形成基础设施完善、应用广泛、服务全面的发展格局。到2025年，信息服务产业实现营业收入200亿元，培育1-2家信息服务业龙头企业，实现5G网络城镇以上区域全覆盖、典型行业应用场景按需覆盖。

(3) 发展重点

——**大数据产业**。以打造“粤东数谷”为抓手，加快推进大数据产业发展和应用。规划建设粤东数据中心集聚区，推进粤东大数据中心、华侨大数据中心等数据汇聚中心项目落地投产。大力发展面向食品医药、机械装备等支柱产业的数据服务。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信息服务、省电子政务云及深圳数据中心业务。

——**云计算、区块链应用**。大力推进云计算示范应用，积极推动政务云、行业云、“互联网+”云计算应用发展。以企业“上云上平台”为抓手，鼓励工业企业开展“上云”行动，降低数字化转型门槛，加快提升云业务能力。推动区块链场景应用，培育区块链产业集群和应用示范区，建设区块链政务应用创新平台。深化区块链金融行业应用，以及在普惠金融、跨境支付、资产管理、数字交易、数字流动等环节的部署。

——**软件与信息安全**。围绕信息安全发展新形势和安全保障需求，面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兴领域，突破密码、可信计算、数据安全、系统安全、网络安全等信息安全核心技术。加快发展信息安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和咨询服务、系统集成服务、运营维护服务等重点领域。围绕制造业关键环节，重点支持高端工业软件、新型工业 APP 等研发和应用。聚焦装备制造、精细化工等重点行业，以应用为牵引，加快培育一批优秀行业系统解决方案商，为工业企业提供大数据分析、产品仿真设计、供应链协同等通用型服务。支持工业企业联合优质软件研究机构，

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技术服务平台，支持龙湖现代产业园打造省级特色产业园。

——**海洋信息服务**。积极参与中国·东盟海洋合作中心、中国东盟海洋气象联合观测站等国际性海洋及海洋气象研究基地建设。建立海洋立体环境观（监）测和海洋救援等信息保障服务体系，形成近海及中远海海洋信息获取能力，构建海洋大数据与服务平台。

（4）发展举措

加快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5G+光网”城市建设，加快构建5G移动通信网络、高速骨干光纤网络，启动大数据中心建设，创建大数据产业园，培育人工智能产业，加快工业互联网建设与应用，广泛开展“5G+智慧园区”建设，到2025年5G网络实现城乡全覆盖，5G网络用户普及率达到80%以上。加快高水平“全光网城市”建设，推进千兆宽带进住宅小区、商务楼宇和各类园区。推动与深圳在新型基础设施合作，共建城市网络基础设施、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型信息化基础设施。“十四五”时期，推动龙湖信息基础设施发展水平进入汕头前列。

加快重点领域信息服务发展。实施《汕头市发展软件与信息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年）》，培育发展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产业，推动计算机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5G及物联网应用、信息咨询服务、云计算和产业数字化服务等重点领域产业发展。鼓励基础电信企业、增值互联网数据中心

(IDC)运营企业、互联网公司社会资本建设第三方绿色云数据中心。

推动信息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发展。积极建设各类工业互联网信息平台，鼓励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销售服务等全流程和全产业链的综合集成应用。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制造业的智能化、柔性化和服务化，促进制造企业创新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作等新型制造模式。支持企业发展电子商务、在线定制、线上到线下等运营模式，通过体现新经济和新业态发展的总集成、总承包服务改造传统产业链。围绕研发设计数字化、装备智能化、生产过程自动化和管理信息化，大力推进工业控制核心软件和嵌入式软件研发，壮大产业规模。

培育和引进软件及信息技术人才。强化人才培养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依托重大人才工程，加强“高精尖缺”移动互联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加强与省内外高等院校及专业培训机构合作，建立产学研一体化培训基地，大力培养创新型、创业型、应用型人才。

专栏3 信息服务重点建设项目

信息服务。主要包括：区块链产业园；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工业大数据中心；全域旅游数据中心；电子政务云平台、交通云服务平台、城市管理云平台、环保云应用示范工程、智能食药安全云服务平台、公共安全云服务平台、全民健康云服务平台等。

5. 商务会展

(1) 发展思路

依托龙湖在粤东的交通枢纽地位和文化基础，打造龙头会展品牌，加强与国际、区域的合作交流，促进会展业与其它产业融合延伸发展，打造广东沿海经济带（东翼）和粤东地区区域文化会展中心。

（2）发展目标

以信息化、市场化、国际化为导向，形成特色鲜明、竞争力强、设施完善、功能健全的商务服务及展会经济产业体系。

（3）发展重点

——**商务咨询**。引导商务咨询企业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重点，大力发展战略规划、营销策划、市场调查、管理咨询等提升产业发展素质的商务咨询服务，积极发展法律服务、评估检测、会计审计、税务、勘察设计、工程咨询等专业咨询服务。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服务机构集群，建立和培育一批知名度高、公信力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咨询服务品牌机构。加快发展以会计服务、法律服务等为重点的商务咨询服务，推动商务咨询服务专业化、规模化、网络化发展。积极发展楼宇经济，加快推进一批商务楼宇建设。

——**会议会展**。推动龙湖区建设粤东重点会展城市，依托“世界华侨大会”“海上丝绸之路论坛”“中国侨商大会”、潮商发展论坛以及侨交会等，积极承办各类侨乡特色会议会展活动。积极对接国际国内高端会展资源，支持参加广交会、高交会、中博会、加博会等重要展会。依托潮汕文化创意产业园、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文化产业资源，重点发展文化展览、综合展览、科技展

览、旅游展览、体育展览等业态。协同办好汕头国际食品博览会专业会展，打造国际食品博览会、内衣家居服、高定服装、轻工装备等具有汕头产业特色的展会品牌。大力发展会议经济，培育发展一批以综合类、消费类、文化类为辅的区域性、国家级和国际级知名品牌展会和交易中心，增强会展经济的“虹吸效应”。进一步推动会展业与制造业融合，提升现代会展服务质量和水平。

——**总部经济**。引进和培育一批新的企业总部，加快引进央企总部、港澳企业总部等总部机构，支持世界名企、海内外潮商集团、粤港澳大湾区企业集团设立区域总部或职能总部，重点引进跨国公司华南总部和研发、营销、结算等功能型总部，打造引领汕潮揭都市圈融合发展的区域企业总部集聚区。吸引粤东外贸龙头企业在龙湖开展离岸贸易业务，支持企业通过资本运作进行并购重组，加快成长为总部企业。集中建设一批行业集中、特色鲜明的总部集聚区，打造适宜总部经济发展的商务、居住和人文环境，推动总部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健全重点总部企业专项服务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总部企业绿色通道”，简化行政审批手续和流程，提高政府服务总部企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4）发展举措

增强商务咨询市场竞争力。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管理和咨询服务机构，着力打造一批具有知名品牌的本土事务所或中介服务机构。大力引进或培育会计、资产评估、资信评级、证券咨询、第三方支付、保险经纪公司等中介服务组织，构建专业化的金融中介服务体系。搭建发展平台，吸引国内外知名的商务金融中介

机构来龙湖发展，开拓业务领域。鼓励各类社会资本以独资、合资、参股联营等多种方式提供专业服务，支持专业服务企业采用兼并重组、合伙联营等方式增强企业竞争力。

提升商务咨询品牌服务。扶持发展品牌培育和运营专业服务机构，开展品牌管理咨询、市场推广等服务。大力发展售后服务，支持企业开展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和远程维保服务，培育一批第三方售后服务标杆企业。加强专业服务职业培训和资格认证，打造专业人才队伍。加强行业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完善行业自律，铸造行业诚信。

创新展会服务模式。积极打造线上展会新平台，推进展会业态创新，积极引导、动员和扶持企业举办线上展会，充分运用5G、VR/AR、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举办“云展览”，开展“云展示”“云对接”“云洽谈”“云签约”，提升展示、宣传、洽谈等效果。促进线上线下办展融合发展，大力推动传统展会项目数字化转型，整合现有展会资源，打造网络展会集群，鼓励政府主办的线下展会率先线上开展，支持专业展会主办机构将线下品牌展会项目开通线上展览，探索线上线下同步互动、有机融合的办展新模式。

深化产业融合互动。建立完善会展业发展扶持政策，鼓励会展企业创新经营理念和运营机制，提升会展服务水平和配套能力。增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能力，构建行业配套、产业联动、运行高效的展会服务体系，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在会展业的应用。加快发展集科技博览、产品展示、专业会议、旅游

观光为一体的现代会展业，全面带动文化旅游、交通运输、餐饮住宿等相关服务行业的发展，实现会展活动与城市建设、产业升级、创新驱动、消费促进、文化旅游等融合发展。

专栏4 商务会展重点发展方向

商务咨询。主要包括法律服务、广告服务、专利代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发展方向。

会议会展。主要包括侨乡特色会议会展、特色产业专业会展、院校学术交流会议等发展方向。

6. 电子商务

(1) 发展思路

依托中国（汕头）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完善电子商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推动电子商务商业模式创新、技术创新、产品服务创新，打造电子商务引领区。

(2) 发展目标

电子商务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跨境电商、农村电商、电商融合取得较快发展。力争到2025年，限上批零企业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以上，电子商务推动互联网经济的主导地位基本确立。

(3) 发展重点

——**跨境电商。**发挥区位优势，争取中国（汕头）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落户龙湖，借鉴深圳、广州等地区经验，推进跨境电子商务业务创新。鼓励传统商贸企业运用“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仓”业务模式开拓国际市场，以万邦集团、宏辉果蔬为引领，引导企业通过开展“1210”备货模式开展跨境电商业务，推动传统

外贸企业向跨境电商转型。以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对企业（B2B）出口为主攻方向，协同线上与线下，兼顾货物与服务，平衡进口与出口，构建数字驱动、消费拉动、品牌培育、产业链和生态链完整的跨境电子商务新型贸易体系。积极推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其他有关国家和地区的电子商务合作。

——农村电商。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推动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建设，深化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推广“互联网+”与“三农”工作深度融合；促进现代农业与“数字化产销”衔接。加快培育扶持一批农业电商龙头企业与平台，积极开展与盒马鲜生、苏宁易购、天猫国际等线下线上平台合作，重点推进农产品电商批发商贸城、汕头农村电商驿站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开展农村电商人才培养，提高农村电商发展水平，拓宽农产品线上销售渠道。

——推进电商与产业深度融合。深入推进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深化工业行业产业链、企业供应链各环节的电子商务应用，促进传统产业加速转型升级。拓展行业电商应用，建设特色潮汕网上专业市场、用好国内外知名电商平台、鼓励发展旅游电商，积极拓展省外市场。利用VR等新技术，推广O2O模式，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积极拓展移动电商在公共事业等领域的应用。加快发展社区电商，努力打造15分钟便民服务圈。

（4）发展举措

培育发展电商平台。加快电子商务主体培育，鼓励支持本土电商品牌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引进和承接国内外知名电商企业来

龙湖设立总部、搭建平台、拓展业务。依托优势产业，做大做强一批行业垂直平台，培育一批重点骨干企业，打造一批龙头品牌电商企业，提升龙湖电商品牌的影响力。建设跨境电商贸易线下“综合园区”。包括建设“智慧园区梯次推进平台”和“跨境电商企业集群发展平台”，培育孵化发展一批电商直播基地、电子商务特色小镇、本土电商品牌企业，重点打造龙湖外砂潮织小镇、华侨试验区电商直播产业基地等。推进“三网融合”，推进高速、移动、安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物联网技术和信息安全产业，支持建设电子商务数据基地、运营基地等支撑机构。

推动电商和物流快递协同发展。鼓励物流快递企业加强与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大力推动电子运单使用。加强仓储配送基地、快递转运中心等电子商务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电子商务物流中转和配送效率。加大快递公共取送点建设，优化电子商务物流末端配送网点布局。支持“网订店取（送）”、智能快件箱等电子商务物流配送创新模式发展。推动城市快递末端投递车辆的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合理规划快递配送车辆通行路线和货物装卸搬运地点。

专栏 5 电子商务重点发展项目

电商示范工程。分级培育打造电商示范城市、示范基地、示范企业，通过示范引领，增强对相关区域、产业的带动能力。

电商主体培育工程。重点推动一批本土行业垂直平台做大做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跨境智慧电商园区。跨境电商孵化创业园、大数据、智能研发中心等，打造形成跨境电商产业集群。

7.节能环保

(1) 发展思路

突出绿色低碳发展战略，立足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龙湖发展定位，在落实各项节能环保法规和标准体系的基础上，大力发展节能服务业、环保服务业，推进节能环保服务产业化、专业化、规模化发展。

(2)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建立市场活跃、特色鲜明、规范有序的节能环保服务体系，万元 GDP 能耗完成省、市下达任务。节能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营基本实现市场化，服务水平明显增强，市场化机制成为推动节能减排的主要方式。

(3) 发展重点

——**节能服务业**。大力建设以节能投融资、能源审计、节能技改、循环化改造、清洁生产审核、节能评估等为主体的循环经济服务体系。积极推广第三方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推进各类企业实施节能改造，引导节能服务公司提供节能规划、诊断、融资、运营等专业化服务，鼓励重点用能企业开展节能环保服务。推动发展节能减排投融资、能源审计、清洁生产审核、节能产品认证、节能评估等第三方服务。探索建立碳排放权管理和交易机制。

——**环保服务业**。重点发展集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总承包、运营及投融资于一体的综合环境服务。在城镇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领域积极推进合同环境服务和环境治理特许经营模式。推行环境治理特许经营，开展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鼓励发展绿色信贷、排污（放）权抵押融资和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支

持节能环保服务项目以预期收益获得贷款。支持发展环境咨询、生态环境修复、环境风险与损害评价、环境审计、绿色认证、环境培训等新兴服务。

——**再制造服务**。积极培育提供资源节约、废物管理、资源化利用等一体化服务的循环经济专业化服务公司。大力发展再制造专业技术服务，健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立再制造旧件回收、产品营销、溯源等信息化管理系统和废弃物逆向物流交易平台，促进资源循环利用。加快构建充电站、充电桩等充电服务体系，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进入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整车租赁、电池租赁和回收等服务领域。

——**量化交易市场**。建立健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和管理制度，积极探索建立环境成本合理负担机制、污染减排激励约束机制和市场化节能交易机制。深入推进碳排放权交易试点，扩大碳排放权交易领域和范围，打造区域性碳排放权交易中心。

(4) 发展举措

加快培育市场主体。鼓励社会资本进入节能环保服务领域。引导企业自愿参加低碳产品认证，积极培育发展以认证机构为核心，检测检测机构、认证咨询机构等为支撑的市场体系。加快建设龙湖现代产业园服务业示范园区，培育一批龙头企业，扶持一批中小企业，不断壮大主体队伍。

加快推进模式创新。积极建设节能环保服务信息网络，探索合同环境服务等新型环境服务模式，鼓励政府、企业综合环境服

务外包。积极推进排污权交易市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整合资源，创建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推动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组建综合运营服务商，发展环境贸易服务。

建立健全标准体系。大力推进环境保护基础设施第三方运营和管理，加快节能环保技术的推广应用，建立健全统一的节能环保服务准入条件、技术标准、资质标准等环境服务业运营和管理规范，在产业园区、城市和重点行业开展综合环境服务标准试点。

积极提升服务水平。引导技术研发、设备生产和投融资等机构利用合同能源管理机制，开展节能服务。加快分类回收体系建设，促进资源循环再生利用。重点发展环保设施运营服务业，大力推进环境咨询服务业，转型升级环境监测服务业和环评服务业，鼓励环保企业提供系统环境解决方案和综合服务。大力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严格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实施方案，将环境公用设施领域第三方治理项目纳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支持重点，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工程。

（二）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1.现代商贸

（1）发展思路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围绕扩大内需、适应消费方式转变的要求，加快内外市场、城乡区域、线上线下融合，提升发展城市商贸业，建成区域商贸高地。

（2）发展目标

以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为主线，以提升商贸流通业品质为目标，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加快培育形成经济发展新供给新动力。力争用5年时间，在核心商圈、贸易业态、商贸物流三大方面进行提升优化，打造汕头区域商贸新高地。

(3) 发展重点

——**传统商贸业**。推动传统商贸企业转型、大力引进有实力的连锁企业等措施，做大本土商贸实体，形成“进口-批发-零售”完整商贸链条，打造一批具有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商贸龙头企业。依托现有商业网点、加快推进商业、会展设施升级改造，推动商业片区多元化、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鼓励商贸服务企业开展连锁、加盟、特许经营，整合资源、扩大规模、完善网络。

——**商贸业新业态**。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发展“首店经济”“首发经济”，打造一批高知名度的旅游景点、演艺场所、文体中心、餐饮名店、夜经济品牌。扩大高端商品服务来源，加快引进国内国际知名购物中心、高端特色主题商场、知名品牌体验店等新型高端业态，丰富高端品牌产品种类和规模，打造消费品体验中心。重点支持培育消费新热点，支持发展夜间经济、美食经济、民宿经济、新零售等，增强龙湖消费新动能。

——**数字化商贸业**。推动5G技术在商贸业中的应用，培育无人超市、无人商场等新兴商贸业态。加快企业上云，以移动支付、数字地图、数字终端作为入口，推动线上线下双向融合。鼓励大型商贸场所、连锁店、服务业场所进行数字化改造，推动各类小店完善数字终端产品。鼓励大型电商平台拓展线下实体经

营，提升服务体验。发展在线教育、信息服务、互联网健康医疗、在线文娱等新型服务业态。

（4）发展举措

合理规划商贸空间布局。结合龙湖区产业发展和空间布局规划，合理规划商贸流通业网点分布和数量，引导商贸流通业建设和有序发展。壮大商贸服务业集聚区，布局发展“一圈两带”辐射商圈，以长平路（金环至华山路段）两侧的核心商圈为中心，辐射发展以长江路新一城、嵩山路海纳天地、黄河路合胜百货的北部商业带和以35街区的正大万客隆、黄山路广大购物广场的东部商业带为两翼商业带，聚集发展高端写字楼群，打造集会议交流、金融服务、文化休闲、商业娱乐、商务办公、高档居住于一体的城市商务服务中心。加快农村商贸设施建设，鼓励各个街道结合新农村建设规划新建一批城镇综合体。

建设高铁交通枢纽经济圈。高质量打造高铁枢纽经济圈，着力建设龙湖中央商务区，按照中央站标准配套酒店宾馆、会议中心、商务楼、餐饮以及相关休闲娱乐业态，打造集交通、商业、办公、娱乐和旅游集散等功能为一体的高铁交通枢纽经济圈。重点建设现代商业集聚区，配套发展商业、文化、体育、休闲产业，构筑区域核心商圈。

打造高品质商贸经济圈。优化区级商业中心、重点商业街区、社区商业网点建设布局，完善街道、社区二级商业网点体系。支持城市中心商贸经济圈建设，以华润万象城为龙头，整合周边商业资源，聚集发展高端写字楼群、创业中心、金融大厦等多种商

贸服务业新业态。推进十一街区商业综合体集聚优化升级，推动龙湖各重点商圈联合联动，实现内海湾北岸商圈版图整体跃升。支持万象城、苏宁广场、合胜百货等城市重点商圈联动。到 2025 年，规划建成 1 个城市级核心商圈，1-2 个片区级商圈及特色商圈，形成多层次商圈格局。

营建社区商业生活服务圈。大力发展社区商业，以便民惠民为目的，加快社区商业网点的布局建设和更新换代，推进各村居（社区）农贸市场的迁建和改造提升，积极发展商超、家政、保健、租赁等日常需求服务，保障基本生活必需品就近供给。引导便利店等业态进社区，规范和拓展代收费、代收货等便民服务。打造特色商业街区，建设珠江路美食街 2.0 版，谋划美食街东延至泰山路高铁站，打造“十大美食夜市”，整合提升改造现有商业街，发展一批“夜间食堂”“深夜食堂”，试点发展夜间公益集市。

2. 教育培训

（1）发展思路

坚持社会化教育和制度化教育并举，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各类教育，发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服务，重点发展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技能培训、社区教育、幼儿教育等，全力推动各级各类教育规模和内涵协调发展，切实提高教育质量。

（2）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建成汕头区域教育高地，推动教育均等化发展，提升教育社会化水平，基本形成政府引导、以职业院校和各类培训机构为主体、企业全面参与的教育体系。

(3) 发展重点

——**幼儿教育**。围绕建设区域教育高地，统筹推进基层教育“四项提速”行动，积极创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县）。持续推进学前教育“5080”工程，扩大公办和普惠性幼儿园规模及覆盖面，“十四五”期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确保在50%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确保在80%以上。研发建立学前教育“新课程”，培育幼儿园科学保教示范项目，提升学前教育保教质量。积极推进学前教育改革，为粤东地区提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汕头样板”。支持汕特中心幼儿园等幼教机构与香港幼教机构开展“童心同梦”等幼教交流，打造粤港幼教交流品牌。

——**义务教育**。加快推进优质均衡发展水平，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巩固提升《龙湖区初中学校品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成效，深化标准化学校创建工作，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学校覆盖率保持100%。充分发挥集团化办学优势，探索将集团化办学与学区化管理结合起来，合理划分学校招生范围，统筹调剂学位资源，确保小学、初中适龄儿童毛入学率保持100%。

——**高中教育**。在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基础上，巩固和提高学位供给能力，确保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在99%以上。加强高中阶段学校软硬件建设，进一步优化高中学校办学条件。努力增加寄宿制高中学位，并积极改善高中学生住宿条件。探索多样化办学特色，满足不同潜质学生发展需要，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进一步发挥高中阶段3个教育集团的引领作用，推动集团成员校提升办学档次，打造在粤东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龙湖优质特色普通高中集群。加强优秀学生和特长生培养，实现每万户籍人口上重点线人数、上本科线人数、上高校人数和录取率四项指标居全省前列。

——**高等职业教育**。支持汕头大学建设一流名校，加快建成汕头大学新校区，扩大汕头大学办学规模，支持汕头大学深化改革，向国内先进、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行列迈进。

加强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壮大中等职业教育规模。加快职教园区建设，办好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等起骨干引领作用的优质中职学校。

——**技能培训**。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潮菜师傅百人计划”，支持潮菜师傅在龙湖就业创业，打造龙湖区“潮菜师傅”品牌。完善市场就业机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服务市场机制，引导、扶持、促进、监管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落实税费减免、创业担保贷款支持等配套政策措施。开展“龙湖家政”技能培训，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十四五”期间，全区新增服务业就业5000人以上，实现每年递增1%。

——**社区教育**。广泛开展城乡社区教育，整合社区各类教育培训资源，引入行业组织等参与开展社区教育项目，为社区居民提供科技人文、幼儿教育、老年教育、养老保健、生活休闲、职业技能等多元化、多层次的教育服务，规范发展秩序。建立家庭、

养老、健康、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生活性服务示范性培训基地或体验基地，带动提升行业整体服务水平。

（4）发展举措

深化基础教育领域“两项改革”。深化教育集团实体化改革，完善多校协同、区域组团的集团化办学模式，进一步盘活教育资源、激发办学活力。深化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进一步完善师资动态补充和师资流动机制。加强对教职员工员额的动态管理，实现教职工结构合理搭配。新招聘教师优先安排到涉农片区学校任教，促进师资均衡配置。到2025年，力争3-5个教育集团进入“省级优质特色教育集团”行列、解决区内各学段学校缺员和结构性缺编问题。

推动教育设施建设“三项提速”。推动校舍工程建设提速。落实住宅小区学校、幼儿园配套建设，加快推进区教师发展中心和经纬小学、新阳小学、金阳小学津福校区等新建学校的筹建工作。推动教育装备升级提速，每年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学校配齐和更新教学仪器设备、图书。加快推进“互联网+教育”，深化“智慧校园”建设，抓好“汕头教育云平台”建设，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实现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推动校园环境美化提速，推进校园“厕所革命”，培育文明卫生的“厕所文化”。“十四五期间”，公办学校、民办学校的市级“文明校园”覆盖率确保达到100%、70%以上，力争一批中小学校进入省级、国家级“文明校园”行列。

实施教育质量提升“五项工程”。实施名校名园创建工程，遴选一批办学基础好的学校、幼儿园作为名校名园，推进“粤东名

校（园）”和“岭南名校（园）”建设。实施教育交流品牌工程，打造龙湖教育国际化特色，促进龙湖教育高品位发展。依托“童心同梦”汕港幼教交流活动，进一步优化汕港幼教交流模式。实施教育领军人才工程，依托区教师发展中心，整合教研、培训、信息化等资源；落实在职教师学历提升学费补助，提升各学段教师整体学历层次。实施教学质量支撑工程，健全以专职教研员、兼职教研员、学科中心教研组成员、名教师、学科带头人为核心圈层的区域大教研体系。实施素质教育创优工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三全育人”工作机制。

3.健康医疗

（1）发展思路

加快实施“六三一”⁴医疗高地工程，建立健全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支持发展多渠道、多形式的健康服务、养老服务，建成区域医疗高地。

（2）发展目标

到2025年，加快建成与“省域副中心城市核心城区”地位相匹配的医疗卫生设施体系，每千人拥有职业（助理）医师数达到3.5个、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达4个、每千人拥有护理型养老床位数0.35个。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打造粤东幸福养老圈，“十四五”期间，力争每街道拥有1处街道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3）发展重点

⁴ “六”是提升临床、公卫、人才、科研、中医药、医改六个发展新高度；“三”是实施市级重点医院、公共卫生体系和区（县）基层医疗机构三类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开展健康汕头行动。

——**健康服务**。结合提升全民健康素质水平和满足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需求，重点发展健康体检、健康咨询、健康管理、健康保险等。依托龙湖区第二人民医院推进区域医共体建设，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机制，构筑起全区医疗服务格局。全力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等重大传染病，建立常态化新冠肺炎监测系统，对重点人群做到“应检尽检”，对新冠肺炎病例和密切接触者、高中风险地区返回人员等重点人群全部进行核酸检测。强化医疗信息化支撑，积极探索“互联网+医疗”的医疗发展模式。加大社会办医支持力度，积极发展医学检验等第三方健康服务，鼓励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集聚发展。鼓励社会资本规范发展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心理健康、母婴照料等专业健康服务机构。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加强健康服务与旅游、文化、养生康复、运动休闲和食品等产业联动融合发展。

——**医药大健康产业**。抢抓深圳生物医药外溢机遇，充分发展深圳生物医药、生物工程等领域优势，全面提升龙湖在中医药、生物医药等方面的研发能力，推动高端医疗器材设备、智慧医疗、生命健康、精准医疗等方面的发展和运用。推进优化大健康产业链条，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产业规模。围绕健康制造业，加快形成以生物医药制造为主导，打造以生物医药制造业、医疗器械制造业、健康食品制造业、医疗销售业为链条的大健康产业。到2025年，大健康产业总产值达到200亿元，形成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集群。

——**养老服务**。全面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

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龙湖养老幸福圈。积极探索社区养老模式，完善助餐配餐、医养康养结合、家政养老“3+X”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推动基本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文化服务、紧急救援、临终关怀等领域养老服务发展。加快发展银发经济，发展智慧智能养老产业。鼓励社区发展日间照料、全托、半托等多种形式的老年人照料服务，创新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发展紧急呼叫、健康咨询、物品代购等适合老年人的服务项目。

（4）发展举措

优化医疗资源布局。落实《汕头市医疗卫生设施专项规划（2020-2035年）》，加快建设集公共卫生、中医、妇幼保健和医养结合等为一体的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打造三级联动区域医疗中心，实现从一级预防到三级预防，社区-龙湖医院-医联体总院为全人群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一条龙医疗健康保障服务。高标准建设龙湖区紧密医共体，优化配置街道、村（居）的医疗卫生资源，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和医疗卫生人才下沉到基层。支持建设龙湖医疗大数据中心、医疗数据中心和公共卫生数据中心，建立完善龙湖区健康医疗基础数据库。

补齐公共卫生硬件短板。加快完善城乡公共卫生防控网，加强基层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龙湖区第二人民医院综合楼改建、汕头国瑞医院、汕头口腔医院、汕头岳惠正骨医院建设等项目。支持龙湖区疾控中心建设，配套建设智能化、弱电、空调、给排水、消防、固体废弃物处理、废水处理及其他相关设施。推

进龙湖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配套建设中医康复理疗、中医特色诊疗室和附带医疗废物处理、生活服务设施。分批配齐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医疗设备。深化与大湾区养老服务合作，支持港澳投资者在龙湖以独资、合资和合作等方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

加快发展中医药事业。构建富有龙湖特色的区级中医医院，补齐我区中医医疗资源短板，力争到 2022 年建成符合中医药发展要求的中医医院并投入使用。对现有的 5 家社区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馆在三年内全面进行升级改造，同时积极支持社会资本申办中医门诊部、中医诊所，构建起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快实施“龙湖区名中医工作室”建设。加强基层中医药人员配备，并做好中医药人员培训和继续教育。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优化提升龙湖区福利院，实施龙湖区福利院扩建项目，规划新建新溪养老福利中心。支持华侨回乡养老，简化华侨回国定居审批管理，建设一批与海外合作、借鉴海外养老模式的养老院。支持民营养老院、老年公寓接收包括海外归国的华侨华人在内的各类型老人，并配套完善相应的养老设施。支持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支持公立医院以及社区医疗机构设置老年人医疗康复护理专业科室。鼓励社区发展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老年之家、互助式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服务模式。

提升养老服务信息化水平。实施“互联网+智慧医疗”项目，打造区、街联网的智慧医疗体系。鼓励医疗机构有效应用云计算、

物联网、嵌入式软件、无线传感、人工智能、移动医疗 APP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供智慧门诊、智慧病房、智慧医技、智慧管理、智慧后勤等智慧医疗服务。创新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发展紧急呼叫、健康咨询、物品代购等适合老年人的服务项目。积极发展医养结合，支持建设“健康管理+养老服务+医疗服务”为支撑的养老服务链。

4.文化服务

(1) 发展思路

立足我区的产业发展基础和历史文化资源，加强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建立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持续办好文化艺术、文化交流活动，加快发展文化创意产业，提升汕头文化软实力。

(2) 发展目标

围绕打造区域文化高地目标，整合各类文化资源，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发展文化产业和加强遗产保护，整体提升龙湖文化软实力。到 2025 年，形成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文化服务力、文化竞争力显著提升，建设成为区域文化高地。

(3) 发展重点

——**非遗文化传承保护**。推动辖区内潮汕古建筑营造技艺、潮汕橄榄菜制作技艺等项目生产性保护，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水平。加大对外砂织席技艺等濒危非遗项目和高龄传承人的保护力度，实施抢救性记录工程，建立健全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

系和传承人体系，建设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档案数据库。进一步挖掘非遗项目线索，提高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数量。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传承基地建设，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培训计划。推动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动非遗项目进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

——**文化创意产业**。加快推动文化产业提质增效，重点发展动漫游戏、创意设计、影视传媒等文化创意产业，培育发展数字演艺、数字出版、短视频等数字创意新业态。推动汕头289新经济产业园等文化创意平台建设。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培养“文化+旅游”“文化+创意”“文化+行动”“文化会展”等特色文化产业，完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立多层次文化产品、服务和要素市场。培育资本、人才、信息、技术等文化要素市场。扶持发展文化策划、咨询、展览、演出等文化中介机构，建立各类文化产业行业协会，推动社会文化资源市场化配置最大化。持续推动社会资本以股份制、冠名权等方法兴办公共文化事业。

（4）发展举措

大力提升文化品牌。坚持“一街道一品”“一社区一品”原则，持续策划打造歌舞龙湖、广场龙湖、戏曲龙湖、书画龙湖、书香龙湖等公共文化活动品牌。繁荣文艺精品创作，继续办好“周五有戏”“周六赏曲”、群众艺术节、潮汕民俗文化节、高雅艺术演出等惠民文化活动。加快擦亮“爱乐市民音乐会”“龙湖区潮乐潮曲花会”“龙湖区少儿艺术花会”“龙湖区音乐舞蹈花会”“潮汕三市潮剧票友演唱会”“春华秋实”青年书画家艺术展、“时代讲

堂”“快乐社区大舞台”“书香龙湖”等示范性文化品牌活动。继续发挥辖区内王芝文陶瓷微书艺术馆、汕头艺苑文化广场等文化品牌优势，鼓励加强文化精品创作生产、展示展演，拓展龙湖文化交流与合作空间。

打造中央商务区文化地标。结合龙湖中央商务区发展规划，打造中央商务区的文化地标。以高铁交通枢纽为中心，以网状辐射的形式，在周边配套建设茶文化展示馆、高档画廊、艺术工作室、大型动漫及玩具产品展示厅、影视电影院、娱乐中心和商务酒店、酒吧等，打造集交通、商业、文化、办公、娱乐和旅游集散等功能为一体的高铁交通枢纽经济圈，做大做强枢纽文化经济圈。

推进文化设施全覆盖。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加快社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建立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度，实现全区公共图书馆、文化馆资源共建共享。推动龙湖区博物馆扩容升级，深入推进基层文体广场示范点建设和街道综合文化站达标升级，落实辖区村（居）委员会继续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升级，建设全覆盖、普惠型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到2025年，各街道每万人室内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到1500平方米以上。

5.体育服务

（1）发展思路

把握亚青会举办契机，大力发展体育赛事、场馆服务、健身休闲和中介培训等体育服务业，推动体育旅游、体育传媒、体育会展等相关业态融合发展。

（2）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体育赛事经济取得较快发展，打造一批集竞赛表演、体育培训、运动健身、休闲娱乐和展示展销为一体的体育赛事聚集区，争取举办或承办 1-3 次省内外大型体育赛事活动。“十四五”期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5 平方米，形成“城市 10 分钟文化圈”，实现城市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全覆盖。

（3）发展重点

——**赛事经济**。高质量办好“亚青会”项目，打造高素质高颜值的文明城市，全面提高城市居民文化体育生活水平及文明素养。依托高标准高要求建设的亚青会场馆，支持东海岸新城积极培育引进体育旅游机构与赛事运营机构。积极申办和承办国际及国内品牌体育赛事，建设区域体育赛事中心。全面推进亚青会场馆及周边配套设施建设，持续做好城市环境卫生、交通秩序、硬件设施等工作，全面提升城市品质。

——**场馆服务业**。完善体育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公共体育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设施建设，推进大型体育场馆面向社会公众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积极探索场馆资源有效利用，逐步完善场馆服务体系，推动体育赛事市场化运营，鼓励公共体育场馆采取特许经营等方式，委托企业专业管

理，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做好亚青会场馆功能设置，赛后向大学生、市民开放，提高场馆建成后的使用率。

(4) 发展举措

加快完善体育设施建设。全面推进城市环境提升工程，推动一批社区体育公园建设和改造项目，进一步完善健身设施网络。推进汕北大道（凤东路）龙湖段工程、中山东路（新津河-莲凤路）道路桥梁及配套工程 PPP 项目。高标准完成迎宾路提升示范工程，全力推动市交办的 33 项城市环境提升项目。完善龙湖北片区、东片区公共基础设施配套，全面推进东部供水管网改造。

推动体育事业完善壮大。全面推进体育事业发展壮大，推进竞技体育规范发展，完善体育组织建设，推进体育协会、俱乐部规范化、制度化发展。推动体育旅游、体育传媒、体育会展等相关业态融合发展，加快内海湾、东海岸新城、户外营地、徒步骑行、汽车露营、船艇码头等活动品牌宣传和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成为集多种产业的休闲消费产业带。依托文化体育赛事平台，推动电竞产业发展。

大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日、龙舟赛、武术公开赛等大型群众活动，加快全民健身推广。培育“体育+”和“+体育”的新业态，推动体育与文化、旅游、教育、科技、康养、医疗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社会体育组织发展，传授体育运动技能，培养青少年体育兴趣、爱好和终身体育锻炼习惯，增强青少年体质，挖掘培养体育人才。

6. 旅游休闲

（1）发展思路

充分发挥龙湖区都市旅游服务业优势，推动都市美食休闲旅游品牌建设，结合美丽海岛休闲旅游、乡村休闲旅游等合力发展，培育以都市文旅体验为主、多种形态为辅的旅游休闲产业结构。

（2）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形成特色鲜明、形态多样、与周边产业有机融合的现代旅游体系，旅游产业规模、服务水平、综合效益均在汕头前列。

（3）发展重点

——**风情海岛旅游**。充分依托侨乡、妈祖和海洋三大文化，通过艺术赋能、运营带动，建设妈屿岛海洋风情艺术岛，全面加速推进妈屿岛环境整体提升，按4A级景区的标准完善妈屿旅游风景区环境，完善配套设施建设，优化海岛旅游产品，进一步适应消费需求升级趋势。

——**都市美食旅游**。依托潮汕美食，提供美食休闲服务，以珠江路夜间美食示范街区为全区试点，引导各街道因地制宜规划建设特色夜市；鼓励辖区各大商业综合体延长营业时间，提升夜间食购的体验度，鼓励研发适用于夜间消费的个性化服务，开展多业态经营。

——**乡村休闲旅游**。深挖乡村旅游资源，结合潮汕民俗、红色历史、农耕文化、潮汕民居等特色推动十一合村等旧村庄旧建筑旧风貌修旧如旧、建新如旧，完善各类基础设施，增加文化艺术等要素，补齐发展短板，加强与专业公司合作，提供更加优质

的综合管理和运营服务，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体验。

（4）发展举措

——**促进旅游+产业融合联动发展。**加快旅游产业与农业、文化、商贸、交通、教育等多产业融合，相互促进，打造龙湖夜间美食体验、风情海岛体验、乡村休闲体验等休闲旅游品牌，进一步提升旅游综合竞争力和服务力。

——**完善旅游配套基础设施。**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推动辖内景区智能化建设，提升旅游景区运营管理能力和服务质量，优化提档旅游资源，加快发展龙湖区旅游特色都市休闲品牌。

（三）创新发展新兴服务业

1.推进制造业服务化

（1）发展思路

重点加快发展总集成总承包、供应链管理、融资租赁、服务外包等服务型制造新业态。推动制造企业由单纯提供设备向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和信息增值服务转变。

（2）发展目标

以延伸服务、提升价值为重点，积极推动服务业与制造业互动融合、共生发展，不断催生生产性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到2025年，基本建设一批主导产业突出、创新能力强的服务外包产业聚集区，壮大一批服务外包龙头骨干企业，扶持一批“专精特新”中小微服务外包企业。

（3）发展重点

——**总集成总承包。**发展总集成总承包“双总”服务，支持有

条件的企业由提供设备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转变。鼓励制造企业增加产品服务环节投入，强化外部服务环节。提升总集成总承包水平，支持设计、制造、施工等领域骨干企业整合资源、延伸链条，发展咨询设计、制造采购、施工安装、系统集成、运维管理等服务。

——**供应链管理**。支持大型制造企业全面引入供应链管理，鼓励中小企业与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合作。支持第三方供应链管理平台建设，为机械装备、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领域企业提供协同研发、众包设计、质量管理、追溯服务、金融服务等供应链管理服务。优化供应链管理，提升信息、物料、资金、产品等配置流通效率，推动设计、采购、制造、销售、消费信息交互和流程再造，形成高效协同、弹性安全、绿色可持续的智慧供应链网络。

——**融资租赁**。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强融资与融物相结合。加快重点领域融资租赁发展，鼓励融资租赁公司在飞机、船舶、工程机械等高端装备领域做大做强，积极拓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市场。支持设立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融资租赁公司，研究发展针对个人创业者的融资租赁服务。

——**服务外包**。积极拓展服务外包领域，加快发展与制造业联动的研发设计、信息技术服务、现代物流、电子商务、会展服务、金融服务、研发设计、节能环保服务和人力资源服务等服务外包业务，大力发展文化创意、教育、现代物流、健康护理、科技服务、批发零售、休闲娱乐等领域服务外包。大力培育和引进服务包企业。创新地区在服务外包、软硬件研发等领域的合作模

式，吸引服务外包转移，积极推动深圳金融保险后台业务、呼叫中心产业等向龙湖转移。

(4) 发展举措

提升装备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水平。推动装备制造企业向系统集成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支持市场化兼并重组，培育具有总承包能力的大型综合性装备企业。发展辅助设计、系统仿真、智能控制等高端工业软件，建设铸造、锻造、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基础工艺中心。用好强大国内市场资源，加快重大技术装备创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带动配套、专业服务等行业协同发展。

加快构建现代融资租赁体系。大力发展跨境租赁，扩大高端设备进口，探索在援外工程建设中引入工程设备融资租赁模式。支持融资租赁公司强化互联网技术应用，加强与传统金融机构合作。加强融资租赁行业监管。加快融资租赁信用体系建设，鼓励融资租赁公司开展信用评级。到2025年，基本建立专业高效、配套完善、竞争有序、稳健规范、具有省内外竞争力的现代融资租赁体系。

2. 促进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1) 发展思路

抓住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发展机遇，推动互联网与服务行业各领域的深度融合，以产业智能化和制造业服务化为重点，推进“服务业+”，拓展“智能+”，促进制造与服务全方位、宽领域、深层次融合。

（2）发展目标

聚焦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培育创新发展生态、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大力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打造一批在金融、教育、医疗、文化、旅游、体育、社区服务等领域的数字应用场景。

（3）发展重点

——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促进数字金融、数字贸易、云上会展、智慧物流等服务业态不断壮大。发展数字金融，支持移动支付、智能投顾⁵、大数据征信应用创新。发展数字贸易，依托华侨试验区建设全球数字贸易特色发展集聚区机遇，协同打造全国数字贸易产业先行示范区，培育海外推介、信息共享、项目对接、版权服务、统计研究等，推动龙湖外贸企业积极探寻全球数字贸易领域市场发展。支持发展云上会展，培育线上新型会展业态，依托“网上广交会”“汕头云展厅”等线上展会，鼓励企业开展线上推介、网络直播、供需对接、在线洽谈和网上签约。发展智慧物流，推进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等信息互联互通，发展专业化互联网物流配送体系，支持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建设覆盖全区的物流信息服务网络。

——生活性服务业智能化。推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移动智能终端与民生服务的深度融合，发展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数字文化、智慧旅游等新业态。支持发展智慧医疗，实施智慧医疗

⁵ 智能投顾，也称机器人顾问（robo adviser）是一种在线财富管理服务，具体指根据现代资产组合理论，结合个人投资者的具体风险偏好与理财目标，通过后台算法与用户友好型界面相结合，利用交易所上市基金（ETF）组建投资证券组合，并持续跟踪市场变化，在这些资产偏离目标配置过远的时候进行再平衡。

便民惠民工程，以中心城区为试点，开展医疗、医药、医保和健康等相关领域数据融合应用。主动对接市级医疗部门，推动远程医疗平台建设，推广“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新模式。发展智慧教育，依托“广东教育云”，推进各级各类教育数据和优质数字教学资源互通共享，建设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发展数字文化，推动5G、4K/8K、VR等新技术在公共文化设施的普及应用，支持建设龙湖公共文化云平台和网上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大力推广在线院线、在线书店。发展智慧旅游，支持建设在线旅游平台，发展在线导游、导览等网络旅游消费，推行个性化定制服务，扩大虚拟旅游消费。

专栏6 商务会展重点发展项目

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主要包括数字金融、数字贸易、云上会展、智慧物流等新业态。

生活性服务业智能化。主要包括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数字文化、智慧旅游等新业态。

(4) 发展举措

提升数字经济总体水平。建立“政府-金融机构-平台-中小微企业”联动机制，发展普惠性“上云用数赋智”。实施数字化转型促进行动，支持建设一批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鼓励发展数字化转型支撑平台和行业“数据大脑”。鼓励产业互联网平台化发展，支持传统龙头企业、行业骨干企业、互联网企业建设产业互联网平台，打造形成数字经济新实体，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加快推进社会治理数字化。全面提升政府数字化治理能力，打造数字政府，建设“智慧龙湖”。加快建设数字政府，对接市级

统筹，推动区级单位整体联动、部门协同、一网通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推进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促进网上办事“三率一数”稳步提升。发展智慧城管，全面对接融入汕头市“4+N”⁶智慧化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打造新型智慧城市，推进城市公共设施与5G网络、物联网、传感技术融合建设，系统化部署城市数据采集智慧感知节点网络。推动数字乡村建设，加快农村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建设，提升农村光纤入户比例，建设宽带乡村。加快农村管理服务、基层治理数字进程，建设农村社会事业数字化、农村集体资产数字化、村庄规划数字化等工程。

3. 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1）发展思路

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重点发展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在线经济等服务业。

（2）发展目标

新业态新模式取得显著成效，打造一批新业态发展载体和平台，到2025年，力争培育1-2个特色突出、示范性强的新媒体网红经济产业园区。

（3）发展重点

——共享经济。加快发展共享出行、餐饮外卖、团购、在线购药、共享住宿、文化旅游等领域产品智能化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发展生活消费新方式，培育线上高端品牌。鼓励交通共享经

⁶ “4+N”智慧化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即全市一网（智慧城管基础网）、一图（可视化云图）、一库（城市管理综合数据库）、一台（公众服务平台）、N个业务系统的“4+N”智慧化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打造集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的智管城市格局。

济创新发展，探索推动无人驾驶等教学新业态发展。积极发展产能设备共享、科研仪器共享、备品备件共享、办公空间共享等生产类共享经济。支持本地企业建设同城化的共享经济平台。推动旅游景区建设数字化体验产品，丰富游客体验内容。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促进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鼓励康养服务范围向农村延伸，培育农村消费新业态。

——平台经济。强化平台思维，重点发展云计算、工业互联网、垂直电商和无车承运等生产性平台以及文化旅游、医养健康等生活性平台。强化功能性平台建设，支持平台型商品交易中心、产权交易中心和技术交易中心建设。结合龙湖特色优势产业，建立一批产业互联网平台。对平台企业实行“一企一策”，支持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推进猪八戒网产业服务等项目建设，支持各类工厂、专业市场、档口店上线平台直播，参加电商平台招商会。积极推动贸易产业、跨境电商、进口汽车、保税研发等业务发展壮大。

——在线经济。积极推动商务金融、文化创意、教育健康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借助人工智能、5G、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智能交互技术，发展具有在线、智能、交互特征的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在线办公，推行远程工作方式。推行“互联网+就业服务”，支持企业发展基于互联网的灵活用工模式。培育发展在工业互联网、在线金融服务、在线文创服务、在线研发设计、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等领域具有高成长性、强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

——创意经济。推动创意与产品、服务有机融合。引导新一

代信息技术、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人工智能、基因测序、生命科学、卫星导航等技术在服务重点领域的推广应用，提高服务业技术含量和专业化程度。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大力发展智能出行、在线旅游、远程教育及医疗、上门服务与短租等新兴服务业态。

——**夜间经济**。加快建设夜间经济发展重点街区，拓展嵩山南路、长江路西段等商贸夜市，建设潮府美食城、夜市一条街，增强夜间消费集聚辐射功能。持续打造“10大美食夜市”品牌，鼓励各街道因地制宜规划建设特色夜市，整合提升改造现有商业街，发展一批“夜间食堂”“深夜食堂”，打造独具特色的美食夜市街区。支持利用商业广场等区域开展小型歌舞、电子竞技、时尚展览、新品发布等夜间体验、夜间展销活动。鼓励餐饮企业、休闲娱乐场所等延时经营，开设深夜经营专区，推动发展24小时便利店、无人超市等业态。

专栏7 夜间经济重点发展方向

新海街道。在金鸿公路重点推出“潮汕牛肉海鲜美食”。

外砂街道。在蓬发大道重点推出“鹅肉特色美食”。

珠池街道。在儿童公园周边重点推出“健康亲子美食”。

龙腾街道。在锦峰美食城及方特蓝水星周边重点推出“青年时尚美食”。

新海街道。在莲池重点推出“海鲜烧烤夜粥”等。

夜间公益集市。以新津街道丽水社区丽水中街文体长廊为试点，开放部分区域为摊贩提供经营场地，同步谋划在庐山路（珠池路-长江路）路段两侧、辖区各花木市场等区域及周边逐步复制推广。

——**网红经济**。建设网红经济产业园，以龙湖科创中心、潮

创智谷、289 产业园等数字园区、商务楼宇为依托，吸引国内优质新媒体电商平台、直播机构以及潮汕知名博主、大 V 进驻，打造“新媒体网红打卡基地”。推动社会各界直播带货，支持鼓励宏辉果蔬、潮宏基等本地电商大户创新发展，运用快手、抖音等应用程序直播带货、促销引流。支持和推动“凯撒大卖场”等定期举办线上线下大众优惠促销活动。

（4）发展举措

提升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水平。适应“互联网+”“大数据+”“智能+”等发展新趋势，全面推进新业态新模式的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产业融合。支持新业态新模式产业数字化、跨界融合化，培育发展新动能。建立新业态新模式健全大数据开发利用、辅助决策和社会治理机制，切实提高新业态新模式对政府社会治理、公共服务、产业转型的支撑作用。

优化新经济新业态发展环境。全面营造新业态新模式良好环境，加快制定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在线经济、网红经济等重点领域及新兴业态的相关标准，促进与省内外标准接轨。鼓励引导金融服务机构针对新业态新模式开展多种投融资服务。加快新经济新业态领域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培育数字商务的创新主体。加大对新业态新模式等创新成果保护力度，促进业态协同融合创新。

四、空间布局

按照“重点集聚、均衡布局、产城融合、产业联动”的原则，以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为主抓手，推动龙湖区服务业因地制

宜、错位发展、有序竞争，结合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比较优势，统筹考虑区域产业布局，构筑“一核引领，两带提升，多区联动”的服务业空间格局。

（一）一核引领

“一核”，即发挥龙湖中央商务区高端服务发展核的引领带动作用。围绕建设龙湖高铁枢纽经济核心区，打造汕头交通枢纽中心和新城市地标。发挥中心城区服务业引领带动作用，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增强集聚辐射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重点培育商务、商贸、科研、教育、文化等产业创新功能和高端城市服务功能，建设集交通、商业、办公、娱乐和旅游集散等功能为一体的高铁交通枢纽经济圈，打造汕头省域副中心城市核心城区的新增长极。

（二）两带提升

“两带”，即沿海综合服务发展带、新津河“一河两岸”综合发展带。一是沿海综合服务发展带。依托汕头市打造“内海湾地区高端服务集聚区”发展方向，发挥立足内海湾优势，协同华侨试验区珠港商务中心区发展总部经济和商务金融，高标准建设东海岸新城和珠港新城，打造高端服务业协同发展聚焦带，引领特区焕发新活力，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重要发展极。二是新津河“一河两岸”综合发展带。依托新津河生态资源优势，承接服务业核心区的产业辐射和扩散，重点推进生态休闲旅游、文化服务和新经济新业态，全面升级新津河两岸新城建设，打造低碳田园生活区、兼有生态廊道和都市农业区功能的高品质现代服务业聚集带。

（三）多区联动

“多区”，即培育打造一批服务业集聚平台。各类服务业集聚平台，包括省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组团、服务业特色小镇、重点商业楼宇等。依托交通枢纽、中心城区、产业基地等重点区域，引导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合理布局，构建多层次、特色化、协同式发展的服务业区域发展格局。重点提升打造北部物业服务组团、中心城区商贸服务组团、龙湖现代产业园服务组团、东部新型城镇化外砂服务组团、东部产城融合新溪服务组团。强化产业发展空间供给，明确产业功能定位，加快发展一批产业特色鲜明、配套功能完善、市场主体密集、发展环境优良的服务业专业集聚区。加快集聚区项目建设、土地出让和总部项目引进等各项工作，形成集聚区建设与片区开发、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转型升级的良性互动，促进服务业集聚健康发展。

五、重点任务

（一）激发服务业创新活力

1. 发挥创新载体能效

重点支持龙湖省级高新区、龙湖现代产业园、龙湖科创中心等重大创新载体建设，谋划建设“科创飞地”，加快高端创新人才、重大创新设施、先进创新成果集聚步伐。完善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全力支持企业建立创新中心、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等研发机构。鼓励龙头企业牵头建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形成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产学研结合新机制，开展关键共性技术联合开

发和推广应用。

2. 强化数字创新能力

深入开展服务业“数字赋能”行动，以“数字化”牵引“智慧化”，重点推进5G、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量子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发展，促进信息科技与制造、消费等融合，促进信息服务跨越式发展。以龙湖“城市大脑”建设为契机，推进信息服务与传统服务融合发展，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改造提升服务业。创新要素配置方式，谋划创建“智慧龙湖”数字化创新示范区，发展智慧旅游、智慧物流、数字贸易、智慧健康、在线教育、在线文娱、智慧体育等，推动服务产品数字化、智能化、多样化。

(二) 引导社会消费再升级

1. 拓展数字生活新方向

实施数字生活新服务行动，打造数字生活服务强区。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以及5G的应用，加快数字营销转型步伐，发展生鲜配送、在线餐饮、在线教育、远程办公等新业态，加快培育线上线下互动消费市场，拓展服务内容，扩大服务覆盖面。鼓励实体商业通过直播电子商务、社交营销开启“云逛街”等新模式，繁荣居家“宅消费”。加快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子商务+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新模式，创新“安心送”“社区集采集送”等无接触式消费模式。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在线教育机构，开发在线教育资源，提供优质教育服务，探索建立在线教

育课程认证。加快物流配送、大数据平台、信用服务等配套服务建设，完善数字生活服务前后端的链式体系。

2. 开发文化旅游新体验

构建文化旅游多产业、多领域融合互通的休闲消费体系，推动文化休闲街区、艺术街区、特色书店、文化娱乐场所群等多种业态的消费集聚区，开发一批适应游客需求的旅游线路、旅游目的地、旅游演艺及具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创意旅游商品。加大旅游消费优惠支持力度，规范和引导节假日消费高峰阶段的展销促销活动。提升“智慧景区”服务水平，积极整合旅游产品信息，畅通消费投诉渠道，改善旅游和购物体验。

3. 激发健康服务新动力

加快卫生健康事业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的转变，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人人享有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服务。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拓宽“健康码”应用范围，加强对不同人群的分级分类精准管理，完善家庭医生电子化签约制度，全面推行预约挂号、在线取号、移动支付、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分时段诊疗、药品配送和远程会诊等服务。大力发展数据和服务相融合的智慧养老，构建“互联网+家庭式”共享养老模式，鼓励发展家政、养老、社区照料服务等家庭服务消费。加快建设智慧体育服务网络平台，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带动体育消费。

（三）促进服务业重大改革

1. 扩大对外开放

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经贸、投资、科技、教育、医

疗、文化、体育等领域交流合作。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紧密对接大湾区产业布局，主动承接港澳、深圳、广州等先进产业、创新要素、高端人才、金融服务、总部经济和高新技术企业的辐射外溢。积极承接国际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大力培育在岸服务外包市场。加快承接海西经济圈，围绕商贸会展、旅游、高新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海铁联运、空铁联运等领域开展深层次合作。

2.全面深化改革

着力用好深化改革“关键一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进一步落实民间融资创新、要素市场化资源配置等体制机制的改革创新，解决制约服务业发展的深层次难题。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好国家省市“一网通办”“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效能，不断优化审批服务，全力推进政务“一网通办”向纵深发展，进一步减少服务业前置审批和资质认定事项，对重点领域的服务企业在登记中开通“绿色通道”。

3.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开展营商环境改革，加快建立与国内外先进地区有效衔接的营商环境制度体系。加快“粤省事”“粤商通”“粤政易”推广应用，提升涉企服务质量和效率。创新“互联网+政务”模式，打破“信息孤岛”，创建共建共治共享管理模式，提高行政服务效率。创新“互联网+政务服务”的行政管理和服务模式，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对接负责深圳综合改革试点经验，谋划在龙湖开展综合改革试点，在要素市场化配置、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改革、先行先试。

4.加快信用龙湖建设

推进信用信息共享，探索建立公共信用信息与金融信息共享整合机制，加强信用数据安全防护，强化信用数据治理。加快落实省“信易+”工程，完善和推广“信易贷”模式，拓展创新社会化、市场化守信激励应用场景，推行信用承诺制，开展“信用+大数据”精准监管综合评价。加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加强信用服务业分类监管，引导信用服务机构创新发展。

(四) 加强服务业企业培育

1.推进服务业企业梯队建设

发展一批服务业领军企业、骨干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形成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竞争力强的企业梯队。制定服务业企业上市培育计划，推动服务业企业通过股份改制、引入战略投资者等方式做大做强。鼓励服务业企业通过设立企业技术中心、研发中心、业态和模式升级等方式提升竞争力，并申报广东省服务业重点企业。优化服务业企业发展氛围，提升服务业企业竞争力。

2.拓宽服务业企业发展空间

深入实施“引进来、走出去”战略和企业国际化战略，承接国际高端服务业转移，引进国内外大型服务业机构，优化服务业企业开放生态。支持龙湖服务企业通过新建、并购、联盟等方式参与建设国际研发基地、投融资平台和营销网络等跨国经营，提高

境外技术、资金、人才、基础设施等资源配置能力。积极承接高端服务业转移，引进国内外著名服务业企业区域总部、功能总部等落户龙湖。支持服务业企业参与跨区域技术交流、项目合作、展销展览等活动。

（五）深化服务业品牌建设

1. 强化品牌政策支持

完善服务业品牌培育的政策导向和扶持力度，重点围绕现代物流、现代商贸、现代金融、文化旅游等领域，打响一批具有龙湖特色的服务品牌。实施“商标品牌战略”，鼓励服务业企业围绕品牌创建、品牌开发和品牌运营等实施品牌一体化项目，争创服务驰名商标、广东服务名牌、政府质量奖等荣誉。

2. 提升服务业质量水平

推进服务业“亩均论英雄”改革，深化实施龙湖区重点行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亩产效益”领跑者名单评价工作，构建综合评价、分类分档、公开排序、动态管理的服务业“亩均效益”评价机制。健全服务业人才培养体系，统筹利用高校院所、社会培训机构和企业等资源，强化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技术型服务业人才开发，提升服务业劳动生产率。

3. 推动服务业标准建立

建立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引导资金，围绕现代物流、科技服务、创意设计等新兴服务业领域开展国家级、省级、市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工作。有重点有计划地培育和实施一批针对性强、引领作用好、影响力大的企业、行业、区域服务业标准化试

点示范和重要标准科研项目建设工作，形成一批质量领先、企业参与、社会认可的服务领域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

（六）推进配套设施双强化

1. 强化基础设施支撑

围绕“传统基础”与“新型基建”，全方位提升龙湖区城市公共服务能级和综合承载能力。加快推进基础路网管网、生活配套等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推动商业、交通、旅游等领域相关项目落地。加快面向服务业应用的数字化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加强 5G 基站规划建设，尽早实现全域 5G 信号全覆盖，加快布局智慧商圈等智慧零售终端。启动建设“城市大脑”，全力打造区域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社会治理“一网统管”基础支撑平台。

2. 强化国际配套支撑

结合举办亚青会契机，推动国际化体育赛事配套服务，探索布局国际化标识和社区网络，赛事沿途布局国际化设计、涂鸦等国际元素。支持国际会议、会展、大型文化活动和体育赛事落户龙湖，完善各种类型的“国际文化展”和“国际化论坛”配套服务，打造中外合作交流知名品牌。加强国际学校等设施配套，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中外合作学校。培育引进国际化专科医院、医美中心、健康机构等，深化与国际知名保险机构合作。健全外籍人士基本公共服务权益保障与衔接机制。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建立完善龙湖区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健全服务业联席会议

制度，重点对现代服务业发展中的形势分析研判、体制机制突破、重大项目服务、年度计划编制和任务责任分解等进行研究指导。完善区发展和改革局为主导，关联职能部门、各街道和园区平台联动发展的工作机制和协同网络。建立健全服务业考核监管体系，完善各责任单位职责分工，明晰责任边界，强化目标考核制度，形成明确的服务业细分指标体系，做好目标落实、政策推进和考核督促工作。培育发展服务业领域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发挥社会组织在行业自律、服务、协调和监管方面的作用，形成政府引导、协会推动、行业自律的服务业发展新机制。

（二）增进政策保障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广东省、汕头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各项政策，重点围绕服务业有效供给、服务业企业培育、服务业人才保障、服务业监管等方面，出台关于加快龙湖区服务业及专项政策。充分发挥重点平台、重点项目的优势，围绕服务业各产业、各关键领域的重要环节，出台一系列操作性强、有针对性的“政策包”，尤其是瞄准改革开放领域，积极争取国家、省级、市级层面支持，形成一批具有前瞻性的政策在龙湖试点。

（三）强化要素保障

推动人才引进和载体建设。强化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深入贯彻实施龙湖区各项人才政策，大力引进龙湖优势产业以及目标发展产业的创新创业队伍，持续优化人才环境，支持相关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技术中心、孵化创业中心、小微创业园等建设，为高端人才集聚提供载体。

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力度。落实国家部委、广东省、汕头市服务业领域各项财税优惠政策，研究利用现有财政资金渠道，积极向上争取政策资金，加大对龙湖服务业优势领域的扶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支持相应产业企业发展，积极引进有利于人才创业、技术成果转化的投融资机构。

多途径保障土地指标。积极对接省、市部门，做好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同时争取留存用地指标对龙湖区“十四五”服务业规划进行保障。加大重大项目申报，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及省重点项目，拓宽用地指标来源。对服务业重点产业项目、重大平台工程，优先安排用地计划，确保项目落地。

（四）落实规划保障

建立遵循规划的机制，严格按照规划的要求和思路，认真贯彻落实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保障规划实施的落实到位，增强规划的权威性和可操作性，切实发挥规划的引导、规范职能。建立规划实施过程中的评价和监督机制，实行动态跟踪管理，组织规划实施的中期评估，适时修订完善，以确保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持续性。坚持政府对规划实施的领导，区级相关部门、乡镇街道各部门要严格按照规划的要求和思路，有序推进服务业发展和各项配套设施建设。

抄送：区纪委监委，区委各部委办，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区法院、检察院。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7日印发

附件 1 龙湖区现代服务业重点产业任务表

分类	序号	重点产业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一、生产性服务业				
金融服务	1	传统金融	壮大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私募、基金、担保等机构，促进小额贷款公司稳健发展。	区财政局
	2	新兴金融	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科技金融、区块链金融、供应链金融、消费金融、绿色金融等新业态。	区财政局
	3	跨境金融	探索开展跨境人民币和资本项下业务创新试点，重点发展跨境人民币金融、跨境资本市场服务、跨境保险及金融科技等产业，支持华侨财富管理、跨境供应链金融和贸易融资跨境转让等创新业务落地发展。	区财政局
	4	普惠金融	统筹推进龙湖区普惠性科技金融试点。面向小微、涉农、扶贫等重点领域，实现增量、扩面、降本、控险平衡发展。	区财政局
现代物流	5	综合立体物流	按照中央站标准配套酒店宾馆、会议中心、商务中心、商务楼、餐饮以及相关休闲娱乐业态，打造集交通、商业、办公、娱乐和旅游集散等功能为一体的物流枢纽经济圈。	区住建局
	6	冷链物流	以冷链物流为重点，做强农产品加工流通业，打造“龙湖区智慧冷链物流”项目。培育集贸易、储运、加工、分拨、配送等于一体的冷链物流产业综合集聚区，增强对外辐射能力，打造成汕头冷链物流中心。	区住建局、区商务局
	7	制造业物流	围绕做强现代机械装备产业，面向产业转型升级的需求，鼓励发展精密模具、高精度数控机床、工作母机等产业，培育具备综合服务能力的第三方物流企业。	区住建局、区工信局
	8	农村物流	构建以县级农村物流中心、乡镇农村物流综合服务站、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站为支撑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布局。	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
科技服务	9	智能化物流	推进物流智慧化建设，加强数字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货、车、场等物流要素数字化，支持物流产业园和仓储设施智慧化升级。	区住建局、区商务局
	10	科技金融服务	落实将科技服务业企业纳入高新技术企业范围等税收优惠政策，出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激励、加快众创空间发展等扶持政策。	区工信局

		健全技术市场交易体系，支持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围绕主导产业建设科技成果储备库和数据库，开展技术转移服务应用示范工程。	区工信局
11	技术转移（成果转化）服务		区工信局
12	科技咨询服务	支持发展战略咨询、管理咨询、工程咨询、信息咨询等专业化服务，积极培育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管理外包等新业态。	区工信局
13	知识产权服务	重点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专利、商标、版权、著作权、软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代理、转让、登记、鉴定、评估、认证、咨询、检索等服务。	区工信局
14	检验检测服务	支持专业检验检测服务机构和企业，发展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技术研究和应用，提升检验检测技术能力和快速服务能力、环境计量认证水平。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5	大数据产业	规划建设粤东大数据中心集聚区，推进粤东大数据中心等数据汇聚中心等项目落地投产。	区工信局
16	云计算、区块链应用	大力推进云计算示范应用，积极推动政务云、行业云、“互联网+”云计算应用发展。以企业“上云上平台”为抓手，鼓励工业企业开展“上云”行动，降低数字化转型门槛，加快提升云业务能力。	区工信局
17	软件与信息安全	加快发展信息安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和服务、系统集成服务、运营维护服务等重点领域。	区工信局
18	海洋信息服务	建立海洋立体环境观（监）测和海洋救援等信息保障服务体系，形成近海及中远海海洋信息获取能力，构建海洋大数据与服务平台。	区自然资源分局
19	商务咨询	大力发展战略规划、营销策划、市场调查、管理咨询等提升产业发展素质的商务咨询服务，积极开展法律服务、评估检测、会计审计、税务、勘察设计、工程咨询等专业咨询服务。	区商务局
20	会议会展	推动龙湖区建设粤东重点会展城市，依托“世界华侨大会”“海上丝绸之路论坛”“中国侨商大会”、潮商发展论坛以及侨交会等，积极承办各类侨乡特色会议会展活动。	区商务局
21	总部经济	引进和培育一批新的企业总部，加快引进央企总部、港澳企业总部等总部机构，支持世界名企、海内外潮商集团、粤港澳大湾区企业集团设立区域总部或职能总部，重点引进跨国公司华南总部和研发、营销、结算等功能型总部，打造引领汕潮揭都市圈融合发展的区域企业总部集聚区	区商务局
22	跨境电商	鼓励传统商贸企业运用“跨境电商+海外仓”业务模式开拓国际市场，以万邦集团、宏辉果蔬为引领，引导企业通过开展“1210”备货模式开展跨境电商业务，推动传统外贸企业向跨境电商转型。	区商务局
23	农村电商	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推动创建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建设，深化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区农业农村局、
信息服务			
商务服务			
电子商务			

		推广“互联网+”与“三农”工作深度融合，促进现代农业与“数字化产销”衔接。	区商务局
	24	推进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深化工业产业链、企业供应链各环节的电子商务应用，促进传统产业加速转型升级。	区工信局、区商务局
节能环保	25	大力建设以节能投融资、能源审计、节能技改、循环化改造、清洁生产审核、节能评估等为主体的循环经济服务体系。	区工信局、区发改局
	26	重点发展集研发、设计、制造、工程总承包、运营及投融资于一体的综合环境服务。	区工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
	27	积极培育提供资源节约、废物管理、资源化利用等一体化服务的循环经济专业化服务公司。	区工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
	28	建立健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和管理制度，积极探索建立环境成本合理负担机制、污染减排激励约束机制和市场化节能交易机制。	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
二、生活性服务业			
现代商贸	29	推动传统商贸企业转型、大力引进有实力的连锁企业等措施，做大本土商贸实体，形成“进口-批发-零售”完整商贸链条，打造一批具有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商贸龙头企业。	区商务局
	30	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发展“首店经济”“首发经济”，打造一批高知名度的旅游景点、演艺场所、文体中心、餐饮名店、夜经济品牌。	区商务局
	31	推动5G技术在商贸业中的应用，培育无人超市、无人商场等新兴商贸业态。加快企业上云，以移动支付、数字地图、数字终端作为入口，推动线上线下双向融合。	区工信局
教育培训	33	围绕建设区域教育高地，统筹推进基层教育“四项提速”行动，积极创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县）。持续推进学前教育“5080”工程，扩大公办和普惠性幼儿园规模及覆盖面。	区教育局
	34	充分发挥集团化办学优势，探索将集团化办学与学区化管理结合起来，合理规划分学校招生范围，统筹调剂学位资源，确保小学、初中适龄儿童毛入学率保持100%。	区教育局
	35	巩固和提高学位供给能力，确保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保持在99%以上。加强高中阶段学校软硬件建设，进一步优化高中学校办学条件。	区教育局
	36	支持汕头大学建设一流名校，加快建设汕头大学新校区，扩大汕头大学办学规模，支持汕头大学深化改革，向国内先进、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行列迈进。	区教育局
	37	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潮菜师傅百人计划”，支持潮菜师傅在龙湖就业创业，打造龙湖“潮菜师傅”品牌。	区人社局

	38	社区教育	广泛开展城乡社区教育,整合社区各类教育培训资源,引入行业组织等参与开展社区教育项目,为社区居民提供科技人文、幼儿教育、老年教育、养老保健、生活休闲、职业技能等多层次的教育服务。	区人社局
健康医疗	39	健康服务	重点发展健康体检、健康咨询、健康管理、健康保险等。鼓励社会资本规范发展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心理健康、母婴照料等专业健康服务机构。积极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加强健康服务与旅游、文化、养生康复、运动休闲和食品等产业联动融合发展。	区卫健局
	40	医药大健康产业	发展深圳生物医药、生物工程等领域优势,全面提升龙湖在中医药、生物医药等方面的研发能力,推动高端医疗器械设备、智慧医疗、生命健康、精准医疗等方面的发展和运用。	区卫健局
	41	养老服务	全面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龙湖养老幸福圈。	区民政局
文化服务	42	非遗文化传承保护	推动辖区内潮汕古建筑营造技艺、潮汕橄榄菜制作技艺等项目生产性保护,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水平。	区文广旅体局
	43	文化创意产业	加快推动文化产业提质增效,重点发展动漫游戏、创意设计、影视传媒等文化创意产业,培育发展数字演艺、数字出版、短视频等数字创意新业态。	区文广旅体局
体育服务	44	赛事经济	高质量办好“亚青会”项目,打造高素质高颜值的文明城市,全面提高城市居民文化体育生活水平及文明素养。	区文广旅体局
	45	场馆服务业	完善体育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公共体育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设施建设,推进大型体育场馆面向社会公众免费或低收费开放。	区文广旅体局
旅游休闲	46	风情海岛旅游	充分依托侨乡、妈祖和海洋三大文化,通过艺术赋能、运营带动,建设妈屿岛海洋风情艺术岛,全面加速推进妈屿岛环境整体提升,按4A级景区的标准完善妈屿岛旅游风景区环境,完善配套设施建设,优化海岛旅游产品,进一步适应消费需求升级趋势。	区文广旅体局
	47	都市美食旅游	依托潮汕美食,提供美食休闲服务,以珠江路夜间美食示范街区为全区试点,引导各街道因地制宜规划建设特色夜市;鼓励辖区各大商业综合体延长营业时间,提升夜间购物的体验度,鼓励研发适用于夜间消费的个性化服务,开展多业态经营。	区文广旅体局
	48	乡村休闲旅游	深挖乡村旅游资源,结合潮汕民俗、红色历史、农耕文化、潮汕民居等特色推动十一合一村等旧村庄旧建筑旧风貌修旧如旧、建新如旧,完善各类基础设施,增加文化艺术等要素。	区文广旅体局
三、创新发展新兴服务				
推进制造	49	总集成总承包	发展总集成总承包“双总”服务,支持有条件的企业由提供设备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转变。鼓励制造企业增加产品服务环节投入,强化外部服务环节。	区工信局

业 服 务 化	50	供应链管理	支持大型制造业企业全面引入供应链管理，鼓励中小企业与供应链服务企业合作。支持第三方供应链管理平台建设，为机械装备、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领域企业提供协同研发、众包设计、质量管理、追溯服务、金融服务等供应链管理服务。	区工信局
	51	融资租赁	加快重点领域融资租赁发展，鼓励融资租赁公司在飞机、船舶、工程机械等高端装备领域做大做强，积极拓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市场。	区工信局
	52	服务外包	加快发展与制造业联动的研发设计、信息技术服务、现代物流、电子商务、会展服务、金融服务、研发设计、节能环保服务和人力资源服务等服务外包业务，大力发展文化创意、教育、现代物流、健康护理、科技服务、批发零售、休闲娱乐等领域服务外包。	区工信局
	53	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	促进数字金融、数字贸易、云上会展、智慧物流等服务业态不断壮大。发展数字金融，支持移动支付、智能投顾、大数据征信应用创新。	区工信局
	54	生活性服务业智能化	推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移动智能终端与民生服务的深度融合，发展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数字文化、智慧旅游等新业态。	区工信局
	55	共享经济	加快发展共享出行、餐饮外卖、团购、在线购药、共享住宿、文化旅游等领域产品智能化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发展生活消费新方式，培育线上高端品牌。	区发改局
	56	平台经济	重点发展云计算、工业互联网、垂直电商和无车承运等生产性平台以及文化旅游、医养健康等生活性平台。	区发改局
	57	在线经济	积极推动商务金融、文化创意、教育健康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借助人工智能、5G、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智能交互技术，发展具有在线、智能、交互特征的新业态新模式。	区工信局
	58	创意经济	推动创意与产品、服务有机融合。引导新一代信息技术、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人工智能、基因测序、生命科学、卫星导航等技术在服务重点领域推广应用。	区工信局
	59	夜间经济	加快建设夜间经济发展重点街区，拓展嵩山南路、长江路西段等商贸夜市，建设潮府美食城、夜市一条街，增强夜间消费集聚辐射功能。持续打造“10大美食夜市”品牌，鼓励各街道因地制宜规划建设特色夜市，整合提升改造现有商业街。	区商务局
60	网红经济	建设网红经济产业园，以龙湖科创中心、潮创智谷、289产业园等数字园区、商务楼宇为依托，吸引国内优质新媒体电商平台、直播机构以及潮汕知名博主、大V进驻，打造“新媒体网红打卡基地”。	区商务局、区工信局	

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附件 2 龙湖区现代服务业重点行业任务表

分类	序号	类别名称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金融业	1	货币金融服务	融资租赁服务	区财政局
	2	资本市场服务	证券经纪交易服务、资本投资服务	区财政局
	3	保险业	保险资产管理、保险监管服务、其他保险活动	区财政局
	4	其他金融服务	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信托公司、金融信息服务	区财政局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	道路运输业	城市公共交通运输、公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冷藏车道路运输、集装箱道路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邮件包裹道路运输、城市配送）	区住建局
	6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平台	区工信局
	7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区工信局
	8	组织管理服务业	企业总部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资源与产权交易服务	区工信局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	综合管理服务业	市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	区工信局
	10	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	科技会展服务、旅游会展服务、体育会展服务、文化会展服务、其他会议、会展及相关服务	区工信局
	11	其他商务服务业	包装服务、办公服务、翻译服务、信用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区商务局
科学研究	12	专业技术服务业	质检技术服务、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	区工信局

研究和 技术服 务业	13	科技推广和 应用服务业	技术推广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区工信局
	14	房屋建筑业	体育场馆建筑	区住建局
建筑业	15	节能环保工 程施工	节能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	区住建局
	16	批发业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 发、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区商务局
批发和 零售业	17	零售业	综合零售、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文化、 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区商务局
	18	学前教育	学龄前幼儿教育	区教育局
教育	19	初等教育	普通小学教育	区教育局
	20	中等教育	普通初中教育、职业初中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区教育局
	21	高等教育	普通高等教育	区教育局
	22	特殊教育	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职业技能培训、文化艺术培训	区人社局
卫生和 社会工 作	23	专业公共卫 生服务	疾病预防控制、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活动、健康体检服务、临床检验服务	区卫健局
	24	其他卫生活 动	健康体检服务、临床检验服务	区卫健局
	25	提供住宿社 会工作	精神康复服务、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	区民政局
文化体 育和娱 乐业	26	文化艺术业	文艺创作与表演、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群众文体活动	区文广旅体局
	27	体育	体育竞赛组织、体育保障组织、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健身休闲活动、体育健康服务	区文广旅体局
	28	娱乐业	室内娱乐活动、游乐园、休闲观光活动、文化体育娱乐活动与经济代理服务、其他 娱乐业	区文广旅体局

附件3 龙湖区现代服务业“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建设单位
	合计 (19项)				1,887,224	1,185,224	
1	业务网络及品牌建设	租赁改造及新建运营网点累计80个,其中包括运营总部1个、省级运营中心25个、普通运营网点54个,打造覆盖全国的业务网络,进行品牌宣传建设,增强公司对接医院、药店、经销商等三大医药渠道的覆盖能力。	新开工	2022-2025	22,336	22,336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	正大万客隆商城	主要建设商业广场、写字楼、公寓和地下室等,建筑面积约25.4万平方米。	续建	2021-2025	189,000	189,000	汕头市正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	汕头华润中心	分三期进行开发建设,一期幸福里住宅小区由5栋31-32层高层住宅、地下二层停车场组成,建面约18.4万平;二、三期华润大厦及万象城购物中心,由5栋21-24层商务办公楼及2-7层商业裙房、地下三层停车场(地下一层部分为商业)组成,总建筑面积约66万平方米。	续建	2015-2021	600,000	135,000	汕头市华润置地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	阳光科创园	对现有5幢共4.5万平方米的建筑物进行改造翻新,并新增5个园区配套功能室,项目建成后带动就业岗位增加至3500个。	新开工	2021-2022	32,000	32,000	广东君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潮府文化创意展示中心	建设6栋15-17层展示中心(其中3栋15层,2栋16层,1栋17层),总建筑面积17.87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龙潮潮府文化小镇规划展示厅、潮府文化孵化中心、人才公寓等。	新开工	2021-2022	99,500	99,500	广东潮府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	潮府文化商业创新中心	建设18栋16-22层潮府文化商业创新中心(3栋16层,4栋18层,2栋20层,9栋22层),建筑面积40.8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潮府研究院、潮府文化馆、人才公寓等。	新开工	2021-2022	250,000	250,000	广东潮府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	新明珠广场升级改造	规划生活超市、品牌餐饮、精品零售、潮流健身、休闲饮品、教育培训等业态,建筑面积约2.5万平方米。	拟建	2021-2022	6,000	6,000	汕头市和汇商贸有限公司
8	龙万酒店升级改造	位于东海岸新区津河路22号凯旋门雅苑14幢,建筑面积为3200平方米,共83间客房。	拟建	2021-2022	5,000	5,000	汕头市龙万酒店有限公司
9	零柒伍肆创意园	占地约8亩,众创空间与孵化器开发、运营、管理体系建设、聚焦互联网、电子商务、科技金融、文化教育等产业服务体系搭建。	拟建	2021-2022	4,300	4,300	零柒伍肆云谷(广东)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	国瑞会展中心商业综合体升级改造	国瑞会展中心1-3层升级改造为商业综合体,总建筑面积2.95万平方米。	拟建	2022-2022	26,100	26,100	汕头国瑞建材家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阶段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十四五” 期间投资	建设单位
11	康养产业大厦（二期）	建设康养产业体验中心、康养家居体验馆等。	拟建	2022-2023	5,000	5,000	泽润陆零加（汕头）康养有限公司
12	龙湖区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保障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期）	1、旅游设施项目，主要包括文化场馆、珠江美食街特色改造等； 2、配套设施项目，包括旅游配套交通道路、12处游客服务中心等。	拟建	2022-2025	99,991	99,991	区文广旅体局
13	龙湖区北片区旅游基础设施及综合服务配套设施项目	1、旅游基础设施，包括建设碧道等设施及完善配套道路约8公里； 2、精品线路打造，包括游船航线等； 3、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包括红色革命纪念馆建筑面积约0.5万平方米、田园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约2万平方米、旅游集散中心1处、旅游停车场2处、驿站3处。	拟建	2022-2025	60,000	60,000	鸥汀街道
14	龙湖外砂福织小镇文旅建设	包括滨江带状公园建设、“古驿道”沿街修缮、蓬沙书院修缮、华侨文化展览馆和谢易初故居修缮、德居里公园建设、园区道路改造、东溪村文化旅游和富砂村文旅建设等内容，涉及面积超过18.3万平方米。	新开工	2021-2024	81,000	81,000	龙湖区外砂街道办事处
15	潮商中心大厦	建设一座高达150米的潮商中心大厦，其中办公楼面积约11.11万平方米，配套大型综合商业4.85万平方米及高端服务型公寓6.26万平方米，配备地下停车场共约11万平方米。	续建	2017-2022	260,000	33,000	潮商集团（汕头）投资有限公司
16	潮府颐养家园	建设4栋15-18层颐养家园（其中1栋15层，1栋16层，2栋18层），总建筑面积7.59万平方米，建设颐养公寓、康养保健中心等。	新开工	2021-2022	60,000	60,000	广东潮府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	泰山路与油汾路交界东北侧地块建设	总建筑面积约5.94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4.74万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约1.2万平方米。	拟建	2022-2023	43,197	43,197	广东保辉地产有限公司
18	创业培训人才租赁保障性公寓	对两栋公寓楼进行翻新和改造，用于职业培训、户外拓展及人才配套公寓等，建筑面积0.39万平方米。	新开工	2021-2022	2,800	2,800	汕头市思冠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9	万豪酒店	对国瑞会展酒店室内进行精装修及配套，总装修面积约11.5万平方米。	续建	2020-2022	41,000	31,000	汕头市国瑞置业有限公司